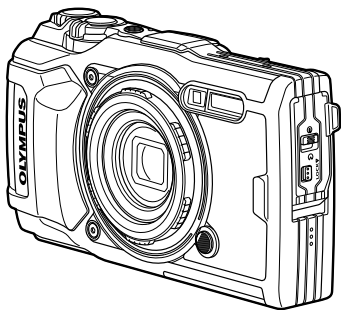


OLYMPUS

數碼照相機

TG-5

使用說明書



型號：IM005

- 感謝您購買Olympus數碼照相機。在開始使用新照相機之前，請仔細閱讀以下說明，以便享有最佳的性能及更長的使用壽命。妥善保存本說明書以供今後參考。
- 我們建議您在拍攝重要照片之前試拍幾次以熟悉照相機之性能。
- 本說明書中的畫面及照相機圖示說明是產品研發過程中的，有可能與實際產品不符。
- 如果因為照相機韌體更新而在功能上有增加與/或修改，內容會有所不同。最新資訊請訪問Olympus網站或者聯絡當地Olympus客服團隊。

包裝箱內物品

下列物品隨本照相機附帶。

若發現有缺少或受損，請與您購買照相機的商店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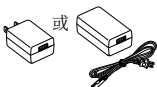
數碼照相機



腕帶



鋰離子電池
(LI-92B)



電源供應器 (F-5AC)



USB 電纜 (CB-USB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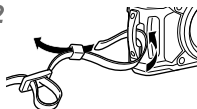
未顯示的其他配件：保證書
所附配件可能因購買地區不同而有所差別。

繫結照相機腕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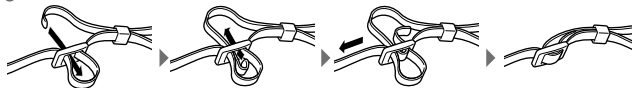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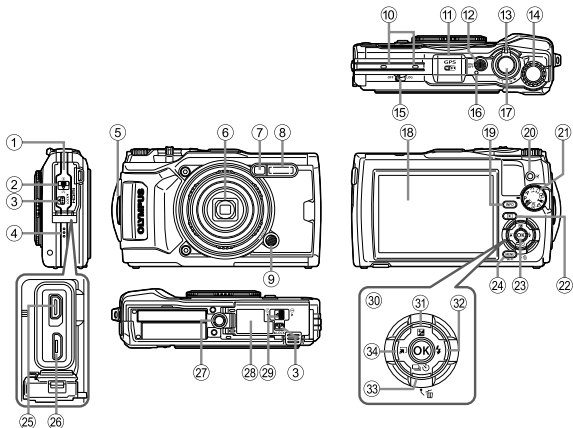


3



- 拉緊腕帶，使其不會鬆動。

各部位名稱



- ① 接頭蓋
- ② 接頭蓋鎖
- ③ LOCK 鈕
- ④ 擴音器
- ⑤ 腕帶安裝環
- ⑥ 鏡頭
- ⑦ 自拍定時指示燈／LED照明／AF 照明燈
- ⑧ 閃光燈
- ⑨ 鏡頭環解鎖按鈕
- ⑩ 立體聲麥克風
- ⑪ GPS天線
- ⑫ ON/OFF 按鈕
- ⑬ 變焦桿
- ⑭ 控制轉盤
- ⑮ LOG 切換器
- ⑯ 指示燈
- ⑰ 快門按鈕
- ⑱ 顯示屏
- ⑲ INFO (資訊顯示) 按鈕
- ⑳ ● (影片) / 選擇按鈕
- ㉑ 模式轉盤
- ㉒ ▶ (播放) 按鈕
- ㉓ OK 按鈕
- ㉔ MENU/Wi-Fi 按鈕
- ㉕ HDMI 微型接口
- ㉖ 微型 USB 接頭
- ㉗ 三腳架固定螺孔
- ㉘ 電池／插卡艙蓋
- ㉙ 電池／插卡艙蓋鎖
- ㉚ 箭頭按鈕
- ㉛ ▲ (向上) / [] (曝光補償) 按鈕
- ㉜ ▶ (向右) / [] (閃光燈) 按鈕
- ㉝ ▼ (向下) / [] (連拍/自拍定時器) / [] (消除) 按鈕
- ㉞ ◀ (向左) / 模式功能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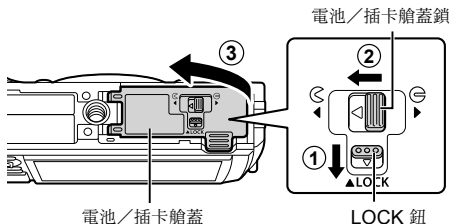
• ▲▼◀▶ 表示要按上/下/左/右箭號小鍵盤。

拍攝準備工作


插入和取出電池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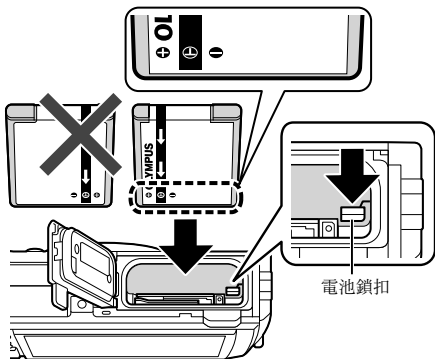
1 請按照步驟 ①，② 與 ③ 打開電池／插卡艙蓋。

- 請關閉照相機後再打開電池／插卡艙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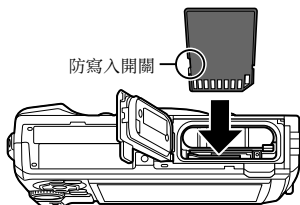
2 插入電池並依箭頭方向推電池鎖扣。

- 如圖所示，將  標誌朝向電池鎖扣後插入電池。
- 如果電池插入方向錯誤，相機會無法開機。請確認插入方向正確。
- 依箭頭方向推電池鎖扣開鎖，然後取出電池。



3 平直地插入記憶卡，直到發出咔嗒聲卡入正確的位置為止。

- 請勿直接用手接觸插卡的接觸區。
- 務必使用本相機指定的插卡。請勿插入其他類型的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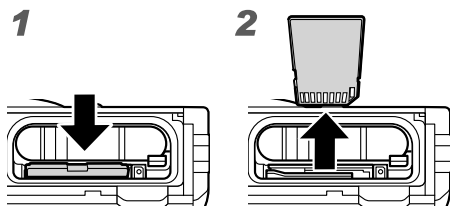


與本照相機相容的記憶卡

SD/SDHC/SDXC/Eye-Fi (有Wireless LAN 功能) 卡 (市售)
(如需相容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造訪 [Olympus 網站](http://Olympus.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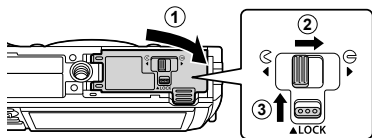
取出插卡

壓入記憶卡直到發出
咔嗒聲並略微突出，
然後取出記憶卡將其
抽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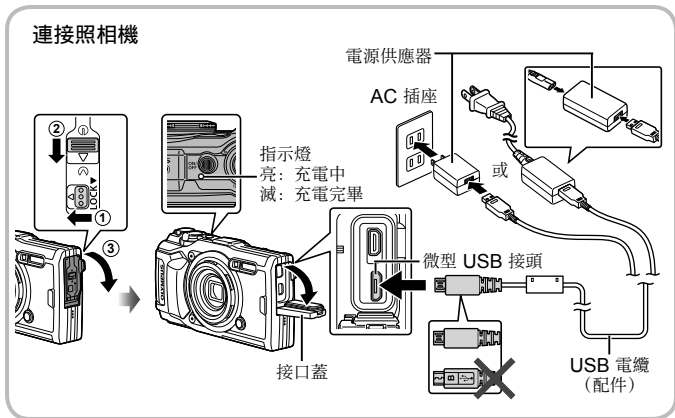
4 請按照步驟 ①，② 與 ③ 關閉電池／插卡艙蓋。

- 使用照相機時，請務必關閉電池／插卡艙蓋。



為電池充電

- 1 確認電池在照相機中，然後連接 USB 纜線與電源供應器。
 - 電池於出貨時未充滿電。使用前，請務必將電池充至指示燈熄滅為止（最多需時 3 小時）。



- 2 將顯示一個選單；反白顯示 [充電] 並按 **OK** 按鈕。



若要在國外為電池充電，請參閱“在國外使用電池充電器與電源供應器”（第 100 頁）。

- 切勿使用隨附或 Olympus 專用 USB 電纜以外的任何電纜。那樣可能會造成冒煙或起火。
- 所附帶的 USB-AC 轉接器 F-5AC（以下稱為 USB-AC 轉接器）根據您購買照相機的地區而不同。若您得到直接插入型 USB-AC 轉接器，將其直接插入 AC 插座。
- 當充電完成後，請務必將電源供應器的插頭從牆壁上插座拔出。

- 如需電池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安全事項”（第 120 頁）。如需電源供應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安全事項”（第 120 頁）。
- 如果指示燈沒有點亮，請將 USB 纜線與電源供應器重新連接到照相機。
- 若顯示屏中顯示資訊“未連接”，請斷開並重新連接電纜。

更換電池時

當顯示右側所示的錯誤資訊時，請給電池充電。

紅色閃光燈



錯誤訊息



開啟照相機，進行初始設定

第一次開啟照相機時，將會出現一個畫面，讓您對液晶顯示器上選單和訊息的顯示語言，以及日期和時間進行設定。

若要更改選定的日期與時間，請參閱“手動設定時鐘，選擇時區以及使用 GPS 設定時鐘” [🕒 設定]”（第 70 頁）。

1 按 **ON/OFF** 按鈕開啟照相機，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您的語言，然後按 **OK** 按鈕。

- 若按下 **ON/OFF** 鈕後相機沒有開機，請檢查電池方向。
🔋 “插入和取出電池和記憶卡”（第 4 頁）

2 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選擇年份（[年]）。



3 按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儲存 [年] 的設定。



4 按照步驟 2 和 3 中所述，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選擇月份（[月]），日期（[日]），小時和分鐘（[時間]），以及日期顯示順序（[年/月/日]），然後按 **OK** 按鈕。

5 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選擇時區，然後按 **OK** 按鈕。

- 使用 **INFO** 按鈕可開啟或關閉夏令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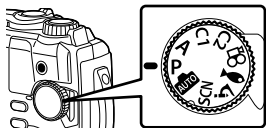


使用基本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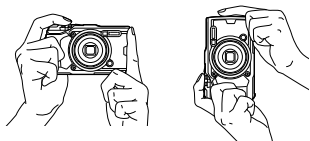
拍攝照片 (P 模式)

1 按 **ON/OFF** 鈕開啟照相機電源。
相機開機時，顯示屏會開啟。

2 將模式轉盤設為 **P**。
在模式 **P** 下，照相機根據被攝對象的
亮度自動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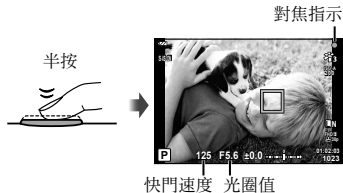


3 構圖。
• 握持照相機時，請注意勿讓您的手指等擋住閃光燈，麥克風或其他重要組件。



4 調節對焦。
若對焦指示閃爍，表示照相機未
清晰對焦。請重新對焦。

• 若快門速度和光圈顯示閃爍，
表示照相機無法獲得最佳曝
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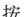

5 若要拍照，請輕輕將快門鈕
按到底，並小心勿晃動照相
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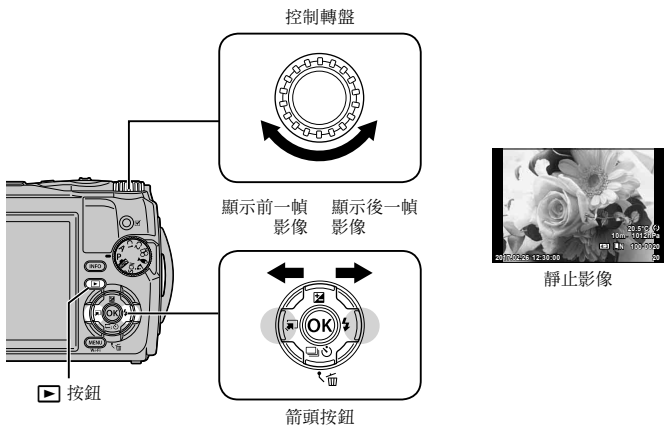


觀看照片（播放影像）

打開照相機的電源。



按  按鈕。





- 最新拍攝的照片會顯示出來。
- 按  （箭頭按鈕）或轉動控制轉盤可查看其他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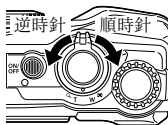


索引顯示/日曆顯示

- 若要從單幀播放切換至索引播放，請逆時針轉動變焦桿。重複該步驟將增加影像的顯示數量，直至出現日曆顯示。

 [ 設定]（第 62 頁）

- 使用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可移動光標。
- 順時針轉動變焦桿可依次按日曆播放、索引播放、單幀播放的順序進行切換。



近距重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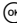

- 在單幀播放時，您可使用變焦桿放大或縮小：順時針轉動變焦桿可從 2 倍放大至 14 倍，逆時針轉動則可縮小。按 **OK** 按鈕可返回單幀播放。
- 按 **△▽◀▶**（箭頭按鈕）向您所按下按鈕的方向滾動影像。
- 若要以相同的縮放比率查看其他影像，請按 **INFO** 按鈕並按 **◀▶**（箭頭按鈕）。再次按 **INFO** 按鈕即可重新啟用滾動。您也可使用控制轉盤查看其他影像。








選擇多張影像

您可選擇多張影像進行 [5]（第 13 頁）、[消除所選幀]（第 16 頁）以及 [已選取的分享順序]（第 13 頁）操作。按 **◎**（影片）按鈕可選擇當前在播放過程中顯示的影像或在索引顯示中反白顯示的影像（第 10 頁）。所選影像用 **✓** 圖示標識。再次按該按鈕可取消選擇影像。




使用播放選單

在播放過程中按  按鈕可顯示播放選單。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  按鈕將其選定。顯示的選項根據所選影像類型的不同而異。


可用選項

	RAW	JPEG	RAW+JPEG	影片
播放 	✓	✓	✓	—
RAW編輯	✓	—	✓	—
JPEG編輯	—	✓	✓	—
動畫	—	—	—	✓
短片編輯	—	—	—	✓
分享順序	—	✓	✓	✓
	✓	✓	✓	✓
	✓	✓	✓	—
旋轉	✓	✓	✓	—
	✓	✓	✓	✓
影像合成	✓	—	✓	—
	—	✓	✓	—
消除1幀	✓	✓	✓	✓


播放

顯示相關影像時將播放語音備忘（第 13 頁）。使用  （箭頭按鈕）可調整音量。按 **MENU** 或  可結束語音備忘播放。


RAW編輯

根據設定建立RAW影像的JPEG副本。  [RAW編輯]（第 57 頁）


JPEG編輯

編輯 JPEG 影像。  [JPEG編輯]（第 5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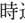
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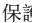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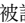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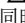
查看當前影片。  “影片重放”（第 15 頁）

短片編輯

編輯影片。 [拍攝影片中照片（短片編輯）]（第 59 頁）、[影片剪裁（短片編輯）]（第 5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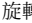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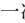
分享順序

選擇稍後要傳送到智能手機上的影像。您還可查看當前選來傳送的影像。按 （箭頭按鈕）可選擇影像進行傳送。所選影像用  圖示標識；若要取消選擇，請再次按 （箭頭按鈕）。您也可以選擇多張影像，然後標記這些影像同時進行傳送。 “選擇多張影像”（第 11 頁）、“將影像傳輸到智慧型手機”（第 7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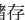
保護影像不被誤刪。按 （箭頭按鈕）可用 （保護）圖示標記影像。再次按 （箭頭按鈕）可取消保護。您也可以選擇多張影像，然後對這些影像同時進行保護。 “選擇多張影像”（第 11 頁）

音頻可以新增至靜態影像（最長30秒）。 []（第 59 頁）

旋轉


旋轉當前影像。每按一次 （箭頭按鈕），影像都將旋轉；按  按鈕可完成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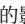
- 旋轉後的影像以目前方位儲存。
- 影片和受保護影像無法進行旋轉。

本功能可以連續播放儲存在插卡內的影像。 []（第 5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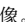
影像合成

可重疊多達3幀以此照相機拍攝的RAW影像，並儲存為另一張影像。

 [影像合成]（第 60 頁）

為記憶卡上的影像選擇列印選項（列印張數和日期戳印）。 “列印預約（DPOF）”（第 8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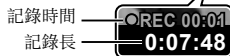
消除1幀

刪除當前影像。 “於播放時消除影像”（第 1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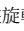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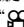
錄製影片

1 按 (影片) 按鈕開始錄製。

- 動畫以設定的拍攝模式進行拍攝。請注意，拍攝模式效果可能不適用於某些拍攝模式。
- 聲音也會被記錄。
- 使用具有 CMOS 影像感應器的相機時，移動的被攝體可能會因為滾動快門現象而顯得失真。這是一種物理現象，在拍攝快速移動的被攝體或者因為相機晃動時，拍攝到的影像會產生失真現象。尤其是在使用長焦距時，這種現象會變得更明顯。



2 再次按 (影片) 按鈕停止錄製。

- 記錄影片時，要使用支援SD速度等級為10以上的SD卡。
- 在以下情況時，請使用 UHS 速度等級為 3 或更快的 UHS-I 卡：
 (影片模式) 選為 [4K] 或 [高速] /位元率選為 [Super Fine]
- 當模式轉盤旋轉至  時，您可選擇子模式來記錄 4K 或高速影片。 “ (影片模式)” (第 25 頁)

影片重放

當在單幀播放中選擇了影片時，按 **OK** 按鈕將顯示播放選單。反白顯示 [動畫] 並按 **OK** 按鈕可開始影片播放。



播放過程中的操作

暫停	按 OK 鈕可暫停播放。若要恢復播放，請再次按 OK 按鈕。
快進	按 ▷ (箭頭按鈕) 可快進。每按一次 ▷ (箭頭按鈕)，即會增加快進的速度。
倒退	按 ◁ (箭頭按鈕) 可倒轉。再次按 ◁ (箭頭按鈕) 可加快倒轉速度。
調整音量	使用 △▽ (箭頭按鈕) 調整音量。

暫停播放時的操作

提示	使用 △ (箭頭按鈕) 可顯示第一張，而按 ▽ 可顯示最後一張。
一次前進及倒轉一張	使用 ◁▷ (箭頭按鈕) 或控制轉盤可一次前進或倒轉一幀。按住 ◁▷ (箭頭按鈕) 則可連續前進或倒轉。
繼續播放	按 OK 鈕可繼續播放。


停止播放影片

按 **MENU** 鈕。

- 推薦您使用 OLYMPUS Viewer 3 (第 90 頁) 在電腦上查看影片。請務必使用最新版。首次啟動 OLYMPUS Viewer 3 之前，請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

於播放時消除影像

1 顯示要消除的影像，然後按 。

- 要刪除影片，請選擇要刪除的影片，然後按 。



2 按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擇 [執行]，然後按 \odot 鈕。

- 同一個群組的影像會被當成一個群組刪除 (第 11 頁)。
- 可一次刪除多張影像或全部影像 (第 70 頁)。

捲動全景照片

由多張影像拼接而成的全景照片可在捲動顯示中進行查看。

1 在單幀播放中選擇一張全景照片。

2 順時針轉動變焦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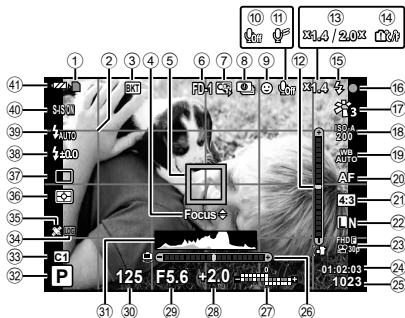
- 按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 沿按鈕的方向滾動影像。
- 在播放過程中，您可順時針轉動變焦桿從 2 倍放大至 14 倍，逆時針轉動則可縮小。按 \odot 按鈕可返回單幀播放。
- 若要以相同的縮放比率查看其他影像，請按 **INFO** 按鈕並按 $\langle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再次按 **INFO** 按鈕即可重新啟用滾動。您也可使用控制轉盤查看其他影像。



檢視區域

顯示屏顯示

拍攝畫面顯示



編號	名稱
①	插卡讀寫指示燈
②	格線指南
③	包圍圖示
④	AF 微調指南
⑤	AF 對焦框
⑥	配件
⑦	數碼縮放比率*1
⑧	延時攝影
⑨	人臉優先
⑩	影片聲音
⑪	減低風聲噪音
⑫	傾斜指示 (前後)
⑬	光學縮放比率／放大倍率*1
⑭	內部溫度警告
⑮	閃光燈 (閃爍: 充電中, 點亮: 充電完成)
⑯	對焦指示

編號	名稱
⑰	影像風格
⑱	ISO
⑲	白平衡
⑳	AF模式
㉑	長寬比
㉒	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㉓	錄製模式 (影片)
㉔	剩餘的錄影時間
㉕	可以儲存的靜態照片
㉖	傾斜指示 (左右)
㉗	頂端: 閃光補正 底端: 曝光補償
㉘	曝光補償
㉙	光圈值
㉚	快門速度
㉛	柱狀圖
㉜	拍攝模式

*1 使用 [ 顯微鏡式控制] (第 27 頁) 時一直顯示。

編號	名稱
③③	自定義模式
③④	LOG 圖示／警告
③⑤	GPS 圖示
③⑥	測光
③⑦	□/☺/Pro Capture拍攝
③⑧	閃光補償
③⑨	閃光模式
④⑩	影像穩定器
④①	檢查電池

讀取長方圖

如果峰值佔據過多的畫面，則影像將主要為黑色。

如果峰值佔據過多的畫面，則影像將主要為白色。



綠色部分顯示畫面中央的亮度分佈。

切換顯示

按 **INFO** 按鈕可如下所示進行循環：基本資訊*1、只有影像、直方圖顯示（自定1）、傾斜指示（自定2）。

- 您可以更改自定1與自定2設定。☞ [Info 顯示設定] > [LV-INFO] (第 62 頁)
- 按住 **INFO** 按鈕並旋轉控制轉盤可旋轉拍攝資訊顯示。

*1 只有在記錄過程中才會在 影片模式（影片模式）下顯示。

傾斜指示

傾斜指示可顯示照相機傾斜的量。垂直條顯示前後傾斜情況，水平條則顯示左右傾斜情況。

- 該指示僅用作參考。
- 顯示中的錯誤可通過校準功能來進行改正（第 6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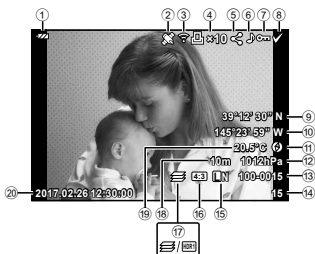
播放模式顯示

切換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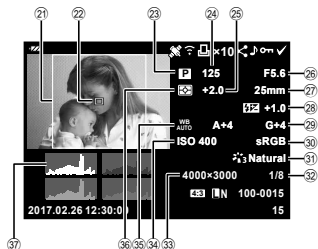
按 **INFO** 按鈕可如下所示進行循環：簡單、綜合顯示、只有影像。

- 直方圖和高光／暗位顯示可添加至播放資訊顯示中。☞ [Info 顯示設定] > [Info] (第 6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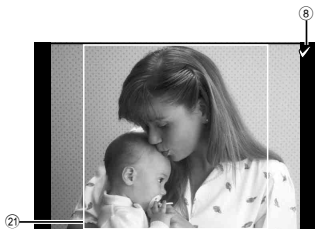
簡化顯示



綜合顯示



只有影像



編號	名稱	*1	*2	*3
①	檢查電池	✓	✓	-
②	包含GPS資訊	✓	✓	-
③	Eye-Fi 傳送數據/Wi-Fi	✓	✓	-
④	預約列印/列印張數	✓	✓	-
⑤	分享順序	✓	✓	-
⑥	加入聲音	✓	✓	-
⑦	保護	✓	✓	-
⑧	已選影像	✓	✓	✓
⑨	緯度	✓	-	-
⑩	經度	✓	-	-
⑪	方向資訊	✓	-	-
⑫	大氣壓	✓	-	-
⑬	檔案編號	✓	✓	-
⑭	總影像數	✓	✓	-
⑮	影像品質	✓	✓	-
⑯	寬高比	✓	✓	-
⑰	焦點堆疊/HDR影像	✓	✓	-
⑱	標高/水深	✓	-	-
⑲	溫度 (水溫)	✓	-	-

編號	名稱	*1	*2	*3
⑳	日期和時間	✓	✓	-
㉑	寬高框線*4	✓	✓	✓
㉒	AF區域標記	-	✓	-
㉓	拍攝模式	-	✓	-
㉔	快門速度	-	✓	-
㉕	曝光補償	-	✓	-
㉖	光圈值	-	✓	-
㉗	焦距	-	✓	-
㉘	閃光補正	-	✓	-
㉙	白平衡補償	-	✓	-
㉚	色彩空間	-	✓	-
㉛	圖片模式	-	✓	-
㉜	壓縮比率	-	✓	-
㉝	拍攝模式	-	✓	-
㉞	ISO	-	✓	-
㉟	白平衡	-	✓	-
㊱	測光模式	-	✓	-
㊲	柱狀圖	-	✓	-

*1 簡化顯示

*2 綜合顯示

*3 只有影像

*4 僅當使用 RAW 畫質選項且選擇了 4 : 3 以外的寬高比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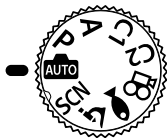
使用基本功能拍攝

使用拍攝模式

選擇拍攝模式




轉動模式撥盤，將拍攝模式設定到指示。

- 選擇了 **SCN**、、 或  後再選擇子模式。




拍攝模式表

 (iAUTO 模式)	第 21 頁	SCN (場景模式)	第 22 頁
P (程式模式)	第 9 頁	 (影片模式)	第 25 頁
A (A 模式)	第 22 頁	 (水底模式)	第 26 頁
C1 (自訂模式 1)	第 22 頁	 (顯微鏡模式)	第 27 頁
C2 (自訂模式 2)	第 22 頁		

- 根據拍攝模式和照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  “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 (第 111 頁)、
 - “ 設定列表” (第 112 頁)、 “**SCN** 設定列表” (第 114 頁)、
 - “ 設定列表” (第 113 頁)
- 在某些拍攝模式中，照相機可能會在拍攝之後花一點時間進行影像處理。

(iAUTO 模式)

一種由照相機根據當前場景自動最優化設定的全自動模式。照相機會完成所有操作，這對初學者來說非常便捷。

-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 .
- 2 調節對焦。
若對焦指示閃爍，表示照相機未清晰對焦。請重新對焦。
- 3 全按快門按鈕進行拍攝。

A (A 模式)

設定光圈值時，相機會自動設定適當的快門速度。您可通過旋轉控制轉盤或者按 Δ 後按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更改光圈。

C1/C2 (自設模式)

如果在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第 52 頁) 中儲存拍攝設定，便可以將儲存的拍攝設定調出來用於拍攝。

- 可以在 C1 和 C2 中註冊不同的設定。

SCN (場景模式)

只需根據被攝對象或場景選擇輔助模式，即可在合適的設定下進行拍攝。

子模式 1	子模式 2	應用
人物	 人物肖像	適合拍攝肖像。
	 完美人像	使肌膚和紋理光滑。該模式適合在高清電視中查看影像。
	 紀念攝影	適用於以風景為背景的人像拍攝。
	 夜景+人物	適合在夜色背景中拍攝肖像。
	 兒童拍攝	適用於拍攝兒童及其他動態被攝對象。
夜景	 夜景	適合使用三腳架拍攝夜景。
	 夜景+人物	適合在夜色背景中拍攝肖像。
	 手持夜景拍攝	適用於不用三腳架拍攝夜景。拍攝低亮度/照明度場景時可以降低模糊程度。
	 煙花景色	適合拍攝夜幕煙花。

子模式 1	子模式 2	應用
夜景	 即時合成	照相機自動拍攝多張影像，僅拍攝新的明亮區域，並將它們組合成單張影像。 使用正常長曝光模式拍攝光跡影像時（例如星跡伴隨著明亮的建築時）可能會顯得過亮。透過此模式，您可以不會曝光過度的方式捕獲這些景色，還能同時檢查拍攝進度。
動作	 運動	適合快速拍攝。
	 兒童拍攝	適用於拍攝兒童及其他動態被攝對象。
風景	 風景	適合拍攝風景。
	 夕陽	適合拍攝日落。
	 海灘和雪景	適合拍攝雪山，日光下的海景以及其他白色場景。
	 全景攝影	您可以拍攝並合併多個影像以創造一個具有廣角視野的影像（全景影像）。
	 背光 HDR	適合背光場景拍攝。該模式會拍攝多張影像並將其合成為一張，使影像曝光得當。
室內	 燭光	適用於燭光場景的拍攝。保留暖色調。
	 人物肖像	適合拍攝肖像。
	 完美人像	使肌膚和紋理光滑。該模式適合在高清電視中查看影像。
	 兒童拍攝	適用於拍攝兒童及其他動態被攝對象。
	 背光 HDR	適合背光場景拍攝。該模式會拍攝多張影像並將其合成為一張，使影像曝光得當。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 **SCN**。

2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為子模式 1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 **OK** 按鈕確認選擇。

子模式 1



3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為子模式 2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 **OK** 按鈕確認選擇。

子模式 2



- 按 **MENU** 按鈕可返回子模式 1 顯示。

- 當模式轉盤旋轉至 **SCN** 時，子模式 1 顯示可通過按 \triangleleft （箭頭按鈕）進行查看。
- 即時調控（第 34 頁）也可用於選擇子模式 2。

即時合成

① 調節對焦。

- 將照相機穩固地安裝在三腳架上可減少因照相機晃動而引起的模糊。
- 若對焦指示閃爍，表示照相機未清晰對焦。對焦指示閃爍過程中，您可在半按快門按鈕的同時按 **OK** 按鈕對焦於無限遠。

② 若要拍照，請輕輕將快門鈕按到底，並小心勿晃動照相機。

- 相機自動配置合適的設定並開始拍攝。
- 按下快門按鈕後至拍攝開始之間會有一段時距。
- 每一段時間會顯示組合後的全景影像。

③ 再次按下快門按鈕可停止拍攝。

- 一次拍攝最長的記錄長為三小時。

📷 全景攝影

- 1 按下快門鈕拍攝第一張相片。
- 2 慢慢轉動照相機為第二張照片構圖。
 - 將顯示一個對象標誌。
- 3 緩緩移動照相機，使得標記與對象標誌重疊。照相機會在標記與對象標誌重疊時自動放開快門。
 - 若只要組合兩格影像，按 **OK** 鈕。



由左向右組合影像的畫面

- 4 重複步驟 3 以拍攝第三格。照相機會自動將這幾格影像組合成一個全景影像。
 - 若要取消全景功能，按 **MENU** 鈕。

🎞️ (影片模式)

除了標準影片片段，您還可記錄高解像度 4K 影片或拍攝以慢速動作播放的高速影片。

子模式	應用
🎞️ 標準	記錄標準影片。
4K	記錄高清 4K 影片。
🎞️ 高速	記錄快速移動的被攝對象進行慢速動作播放。

-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 🎞️。
- 2 使用 **◀▶** (箭頭按鈕) 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種子模式，並按 **OK** 按鈕確認選擇。







- 3 按 **🎞️** (影片) 按鈕開始記錄。
 - 若要結束記錄，請再次按 **🎞️** (影片) 按鈕。
 - 當模式轉盤旋轉至 🎞️ 時，子模式顯示可通過按 **◀** (箭頭按鈕) 進行查看。

畫質


您可使用即時調控調整畫質。🎞️ “錄製模式 (影片)” (第 39 頁)

🐟 (水底模式)

只需根據被攝對象或場景選擇輔助模式，即可在合適的設定下進行水下拍攝。

子模式	應用
 水底抓拍	適用於自然光線下的水底攝影。
 水中廣角	適用於水底攝影。
 水中近拍	適用於水底近距離拍攝。
 水底HDR	適合水下背光場景拍攝。 該模式會拍攝多張影像並將其合成為一張，使影像曝光得當。 拍攝快速移動的物體時，此模式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 🐟。

2 使用 ◀▶ (箭頭按鈕) 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種子模式，並按  按鈕確認選擇。



3 全按快門按鈕拍照。

- 若要在相同的對焦距離下拍攝一系列照片，請使用 AFL (第 32 頁) 或 MF (第 37 頁)。
- 當模式轉盤旋轉至 🐟 時，子模式顯示可通過按 ◀ (箭頭按鈕) 進行查看。

△ (顯微鏡模式)

可以從距離被攝體 1 cm 遠處拍攝影像。在此模式中，您可以用大景深拍攝影像，並以設定的影像數目進行對焦包圍攝影。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 △。

2 使用 ◀▶ (箭頭按鈕) 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種子模式，並按 OK 按鈕確認選擇。



子模式	應用
△ 顯微鏡	可以從距離被攝體 1 cm 遠處拍攝影像。
深度合成*1	照相機自動轉移各影像的對焦點，以拍攝幾個影像。然後這些影像會以大景深合成一個合成影像。第一幀影像與合成影像這兩個影像會被記錄下來。
Focus BKT 對焦包圍	在此模式中，照相機自動轉移各影像的對焦點，以拍攝幾個影像。影像的數目與拍攝步驟要在 [Focus BKT] (第 55 頁) 中設定。
△Q 顯微鏡式控制	適用於拍攝被攝對象在顯示屏中放大的特寫照片。拍攝距離為 1 cm 時，放大等級會顯示於顯示屏上。按 ▶ (箭頭按鈕) 可以改變放大等級。放大等級很高時，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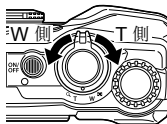
*1 可能有因為照相機晃動而不可能製作合成影像的情況。

3 全按快門按鈕進行拍攝。

- 若要在相同的對焦距離下拍攝一系列照片，請使用 AFL (第 32 頁) 或 MF (第 37 頁)。
- 當模式轉盤旋轉至 △ 時，子模式顯示可通過按 ◀ (箭頭按鈕) 進行查看。

使用變焦

放大以拍攝遠處的物體或縮小以增加畫面中的可視區域。變焦可以使用變焦桿進行調整。



使用拍攝選項（通過快捷按鈕設定）

將最常用的功能分配至 ▷△▽（箭頭按鈕）。只要按下該鈕就能直接選取所分配的功能。






根據拍攝模式和照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第 11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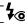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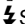
閃光燈

拍攝時可以使用閃燈。

- 1 按 ⚡ 按鈕顯示選項。
- 2 使用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種閃光模式，並按 OK 按鈕確認選擇。

⚡ AUTO 自動閃燈	在低光或逆光的拍攝條件下，閃光燈會自動閃光。
⚡ 強制閃燈	在任何光線條件下閃光操作都可以進行。
⚡👁️ 防紅眼	使用此功能可減輕紅眼現象。
🔌 關閉閃燈	閃光燈不閃光。
⚡🐢 SLOW 紅眼Slow	慢速同步與防紅眼相結合。
⚡ SLOW SLOW	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增亮灰暗的背景。

 FULL 手動	手動控制閃光輸出。若您反白顯示“手動”並在按  按鈕之前按 INFO 按鈕，您可使用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調整閃光輸出。
 RC 遙遠控制	使用專用潛水閃光燈或 Olympus 無線 RC 閃光燈拍照。詳情請參閱“用 Olympus 無線 RC 閃光燈系統拍照”（第 105 頁）。
 LED開啟	LED 會在拍攝相片時點亮。這在拍攝近距離相片時很有用。

- 在 [] 中，快門在預閃約 1 秒後釋放。拍攝結束前切勿移動照相機。
-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效果不明顯。
- 在 [ SLOW] 中，快門速度變慢。使用三腳架固定相機。
- 根據拍攝模式和照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曝光補償

對照相機調整的亮度（適當曝光）進行補償。

1 旋轉控制轉盤，或者按 按鈕並使用 （箭頭按鈕）。

- 根據拍攝模式和照相機設定的不同，您可能無法使用控制轉盤調整曝光補償。
- 選擇正（“+”）值可使影像更亮，選擇負（“-”）值則使影像更暗。



負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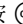
無補償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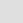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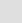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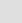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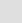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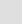





正值 (+)

單張／連拍

按住快門按鈕到底以拍攝一系列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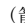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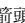
- 1 按   按鈕顯示快捷選單。
- 2 按  （箭頭按鈕）或旋轉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個選項，然後按  按鈕。

 單張	每按快門按鈕一次，拍攝一幀影像（正常拍攝模式）。
 高速連拍	按住快門按鈕到底以拍攝一系列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要選擇每秒最多拍攝張數，請反白顯示 [高速連拍]，並在按  按鈕之前按 INFO 按鈕。請從每秒約 10 張（10 fps）或每秒約 20 張（20 fps）的每秒最多拍攝張數中選擇。使用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個每秒最多拍攝張數，並按  按鈕確認選擇。
 低速連拍	在全按快門按鈕期間，照相機將以約 5 fps 的速度拍照。
 Pro Capture	半按快門按鈕時開始連拍。全按快門按鈕時開始將拍攝的影像記錄到插卡，包括半按快門按鈕時拍攝的影像。  “Pro Capture”（第 31 頁）

- 在連拍和 Pro Capture 過程中，對焦、曝光和白平衡都固定為第一張照片時的值。
- 在連拍過程中，如果電池因電量不足而顯示為閃爍狀態，照相機即停止拍攝並開始將所拍影像儲存到插卡中。根據剩餘電池電量的多少，照相機可能無法儲存全部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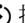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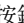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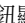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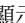
Pro Cap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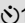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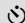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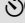
為了減少全按快門按鈕和開始記錄之間的時滯，當半按快門按鈕時，照相機將使用電子快門開始拍攝一系列照片，並在全按快門按鈕時開始將照片（包括半按快門按鈕時拍攝的最多 4 張照片）記錄至記憶卡。

- 1 按  按鈕。
- 2 按 （箭頭按鈕）或旋轉控制轉盤反白顯示 []（Pro Capture），然後按  按鈕。
- 3 半按快門按鈕開始拍攝。
- 4 全按快門按鈕以開始記錄到插卡。
 - Pro Capture 拍攝在連接至 Wi-Fi 時不可用。
 - 半按快門按鈕期間，照相機將持續拍攝最多 1 分鐘。若要恢復拍攝，請再次半按該按鈕。
 - 因為螢光燈照明引起的閃爍或被攝對象大幅移動等可能會造成影像失真。
 - 包圍過程中顯示屏將不會變黑且不會發出快門音。
 - 最慢快門速度有限制。

自拍定時器

設定按下快門鈕到拍好照片經過的時間。

- 1 按  按鈕顯示快捷選單。
- 2 按 （箭頭按鈕）或旋轉控制轉盤反白顯示 [12]、
[2] 或 [C]，然後按  按鈕。


 12  12秒	半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全按時啟動定時器。首先，自拍定時器指示燈會亮起約 10 秒鐘，然後閃爍約 2 秒鐘，然後拍攝影像。
 2  2秒	半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全按時啟動定時器。自拍定時器指示燈會閃爍約 2 秒鐘，然後拍攝影像。
 C 自訂自拍	選擇該模式後，按 INFO 按鈕可設定“按快門按鈕到拍照的時間，影像數目以及間隔時間”。相機將根據這些設定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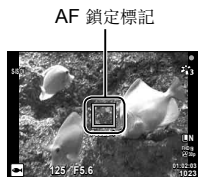
- 如需取消已啟動的自拍定時器，可按 **MENU** 按鈕。
- 拍攝後自拍定時器不會自動取消。

AFL (對焦鎖定)

您可以鎖定對焦位置。

- 1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2 按 **OK** 按鈕，並小心勿晃動照相機。
相機對焦並鎖定該位置。

- 對焦鎖定期間，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或控制轉盤可微調對焦距離。
- 按 **OK** 鈕，變焦操作，按 **MENU** 鈕及其它操作也可釋放對焦鎖定。
- 當 **SCN** 模式選為 [ 即時合成] (第 24 頁) 時半按快門按鈕，若對焦指示閃爍，您可通過按 **OK** 按鈕將對焦設為無限遠。
- 在 **AUTO** 模式和一些 **SCN** 模式下無法進行 AFL。



區域

可以手動選擇自動對焦框的位置。



繼續操作前，請將拍攝選單 1 中的 [對焦點] 選為 [**I ■ I**] (第 53 頁)。

- 1 按住 **OK** 鈕。
- 2 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 選擇自動對焦框的位置並按 **OK** 鈕。
 - 在設定位置之前按住 **OK** 鈕，自動對焦框返回中央。

焦點追蹤

照相機會自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以便對其持續對焦。

繼續操作前，請將拍攝選單 1 中的 [對焦點] 選為 [追蹤]（第 53 頁）。

- 1 半按住快門按鈕，同時將 AF 對象標誌置於被攝對象上並按  按鈕。
- 2 照相機辨識出被攝體時，AF 對焦框會自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以便對其持續對焦。
 - 若要取消追蹤，請按  鈕。
 - 視被攝體或拍攝情況而定，照相機可能無法鎖定焦點或者無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
 - 照相機無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時，AF 對焦框會變成紅色。

使用拍攝選項（通過即時調控）

根據拍攝模式和照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第 111 頁）

可用選項

拍攝模式.....	第 35 頁	影像穩定器 (靜態影像)*2.....	第 40 頁
場景模式.....	第 22 頁	影像穩定器 (影片)*1.....	第 40 頁
ISO.....	第 36 頁	閃光燈*2*3.....	第 41 頁
白平衡.....	第 36 頁	閃光補償*2.....	第 41 頁
AF模式.....	第 37 頁	☐/☺.....	第 42 頁
長寬比.....	第 38 頁	測光模式*2.....	第 42 頁
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第 38 頁	人臉優先.....	第 43 頁
錄製模式 (影片) *1.....	第 39 頁	配件.....	第 43 頁

• 所選設定同時應用於 **P** 和 **A** 模式。

*1 僅在影片模式下顯示。

*2 在影片模式下不顯示。

*3 照相機即使在關閉後，也會分別為 **P**、**A**、🐠（水底模式）和 🔍（顯微鏡模式）儲存設定，並在下次選擇相應模式時恢復設定。但是，[HDR 水底HDR] 的 ISO 感光度不會恢復。

使用即時調控


1 按 **OK** 按鈕顯示即時調控。

• 若要隱藏即時調控，請再次按 **OK** 按鈕。











2 按 **△▽**（箭頭按鈕）反白顯示所需功能，然後使用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 **OK** 按鈕。

• 若大約 8 秒內未進行任何操作，反白顯示的選項將被自動選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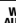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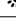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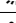


- 預設的功能設定會以  反白。





拍攝模式		設定處理選項。
 1	i-Enhance	產生適合場景的更精美效果。
 2	Vivid	產生鮮豔的色彩。
 3	Natural	產生自然的色彩。
 4	Muted	產生單一的色調。
 5	Portrait	產生美麗的皮膚色調。
 M	黑白	產生黑白色調。
 C	用戶自定	用於選擇一種拍攝模式，設定參數，然後註冊設定。
 完美人像	完美人像	產生光滑的膚質。此模式不能用於包圍攝影或者拍攝影片時。
 ART 1 /  ART*1	濃化色調效果	使影像的色彩和氛圍更明亮，更鮮豔。
 ART 2	柔焦效果	以柔焦色調渲染幽雅氛圍，使影像輕柔化。
 ART 3 /  ART*1	淡化及加光色調效果	淡化影像，渲染出舒適的飄浮效果。
 ART 4	柔光效果	以柔化陰影與高光的方式創造一個高畫質影像。
 ART 5 /  ART*1	懷舊相片粗粒子效果	增強表現力和黑白影像的顆粒效果。
 ART 6 /  ART*1 /  ART*1	針孔相機效果	降低週邊亮度，表現出如同使用老式相機或玩具相機拍攝的隧道效果。
 ART 7 /  ART*1	透視效果	增強飽和度和對比度並模糊化影像對焦範圍以外的部分，如同在超現實的微型世界中拍攝的影像。
 ART 8 /  ART*1	負片沖印效果	創造一個表現超現實氛圍的影像。
 ART 9	柔和懷舊	以拉出陰影並柔化整個影像的方式創造一個高畫質影像。
 ART 10 /  ART*1	戲劇性的色調	增強影像的局部對比度，呈現出顯化明暗差異的效果。

拍攝模式		設定處理選項。
ART 11  / ART*1 11 	Key Line	創造一個強調邊緣並添加描繪風格的影像。
ART 12  / ART*1 12 	水彩	以消除陰暗區域、在白色畫布上混合淡色並進一步柔化輪廓的方式創造一個柔和明亮的影像。
ART 13  / ART 13  / ART*1 13 	復古	利用沖印底片的脫色與褪色懷舊古老色調表現日常快照。
ART 14  / ART 14  / ART*1 14 	部分取色	以擷取要強調的色彩並讓其他一切都保持單色的方式令人印象深刻地表現被攝對象。按 INFO 按鈕，然後使用控制轉盤選擇一種顏色。



- 拍攝模式選為 [ART] 時，[色彩空間] (第 66 頁) 將鎖定為 [sRGB]。
- *1 II和III為原始版本 (I) 基礎上的變更版本。

ISO		設定 ISO 感光度。
ISO AUTO 	ISO 自動	照相機自動設定感光度，優先調整畫質。
ISO 100 至 ISO 12800 值		設定一個較小的值以降低相片的噪點，或設定一個較大的值以降低模糊。

白平衡		設定適合拍攝場景光線的色彩配置。
WB AUTO 	WB 自動	照相機自動調整白平衡。
	晴天	適合在晴空的室外拍攝。
	陰影	適用於晴天在陰暗處的拍攝。
	陰天	適合在多雲的室外拍攝。
	燈泡	適合在鎢絲燈照明下拍攝。
	光管	適合在白色熒光燈下拍攝。
	水底	適用於水底攝影。
WB 	閃燈白平衡	適用於閃光攝影。

白平衡		設定適合拍攝場景光線的色彩配置。
	一觸 1	適用於以下情況：其他選項無法生成所需顏色，您對光源的類型不確定，或者被攝對象被多種不同光源照亮。 根據拍攝時的光線手動調整白平衡。放置一張白紙或其他白色物體，使其填滿整個螢幕，然後按 INFO 按鈕設定白平衡。若想知道如何註冊一觸式白平衡，請參閱“註冊一觸式白平衡”（第 37 頁）。
	一觸 2	
	一觸 3	
	一觸 4	
CWB 2000 至 CWB 14000 用戶自定白平衡		按 INFO 按鈕，然後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反白顯示一種色溫並按 \odot 按鈕。從 2000 至 14000K 之間的色溫進行選擇。

註冊一觸式白平衡

選擇 [ 一觸 1] 至 [ 一觸 4] 之間的一個選項，將照相機對準一張白紙或類似被攝對象，然後按 **INFO** 按鈕再按快門按鈕。

- 快門將會釋放，並且您將被詢問是否希望保留新值。選擇 [執行] 即可保留新值。之前儲存的任何值都將被替換。
- 關閉電源也不會清除已註冊的白平衡數據。
- 在實際要拍照所在的光線下執行這個程序。
- 當照相機設定發生了變更，白平衡必須重新註冊。

AF 模式		對焦方法
AF	AF	當半按快門按鈕時，照相機將自動對焦。您可在拍攝選單中選擇對焦區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相機在影片記錄過程中持續調整對焦。
MF	MF	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可手動對焦於畫面中任何位置的被攝對象。 在拍攝過程中按住 \odot 按鈕可啟用手動對焦。

長寬比		設定影像的水平垂直比率。
	4:3	拍照時更改水平垂直比率。
	16:9	
	3:2	
	1:1	
	3:4	

影像品質（靜態影像）*1		畫質選項（照片）
RAW	RAW	為照片選擇畫質。從 JPEG 和 RAW 中選擇*2*3。選擇 JPEG+RAW*4 可將每張照片記錄 2 次，一張 JPEG 格式，另一張 RAW 格式。JPEG 提供了尺寸選擇（L、M 和 S）和壓縮比率選擇（SF、F、N 和 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畫質會影響記憶卡中可儲存的照片張數（第 102 頁）。
	[L] F	
	[L] N	
	[M] N	
	[S] N	
	[L] F+RAW	
	[L] N+RAW	
	[M] N+RAW	
	[S] N+RAW	

*1 僅列出預設選項。若要選擇 [L] F、 [L] N、 [M] N 和 [S] N 以外的選項，請使用自定選單 E 中的 [畫質設定]（第 65 頁）。


*2 RAW：該格式（擴展名 “.ORF”）用於儲存未處理的影像資料以供今後處理。使用 OLYMPUS Viewer 3（第 90 頁），您可調整曝光補償和白平衡等設定，或者應用特別效果處理。請務必使用最新版本的 OLYMPUS Viewer 3。通用影像軟體無法用於查看、編輯或列印 RAW 影像。

*3 不適用於 、、、 及 、、 及 。

*4 每次在 JPEG+RAW 設定下拍攝時記錄的獨立 JPEG 和 RAW 檔案無法單獨刪除。刪除其中一個檔案將自動刪除另一個（若您在電腦上刪除 JPEG 副本，然後將 RAW 影像重新複製到照相機上，您將可以編輯該影像（第 12 頁），但無法選來進行列印（第 86 頁））。

錄製模式 (影片)		畫質選項 (影片)
選為 [標準]		<p>選擇畫面尺寸、位元率和流暢度的所需組合。位元率和流暢度可從影片目錄進行調整 (第 55 頁)。</p>  <p>① 畫面尺寸 FHD : 1920×1080 HD : 1280×720 4K : 3840×2160</p> <p>② 位元率 (壓縮比率) SF、S、F、N</p> <p>③ 流暢度 30p (60p)、25p (50p)</p>
FHD 60p	1920×1080 Super Fine 60p	
FHD 50p	1920×1080 Super Fine 50p	
FHD 30p	1920×1080 Super Fine 30p	
FHD 25p	1920×1080 Super Fine 25p	
HD 30p	1280×720 Super Fine 30p	
HD 25p	1280×720 Super Fine 25p	
FHD 60p	1920×1080 Fine 60p	
FHD 50p	1920×1080 Fine 50p	
FHD 30p	1920×1080 Fine 30p	
FHD 25p	1920×1080 Fine 25p	
HD 30p	1280×720 Fine 30p	
HD 25p	1280×720 Fine 25p	
FHD 60p	1920×1080 Normal 60p	
FHD 50p	1920×1080 Normal 50p	
FHD 30p	1920×1080 Normal 30p	
FHD 25p	1920×1080 Normal 25p	
HD 30p	1280×720 Normal 30p	
HD 25p	1280×720 Normal 25p	
選為 [4K] *1		
4K 30p	3840×2160 30p	
4K 25p	3840×2160 25p	

*1 位元率無法進行更改。

錄製模式 (影片)		畫質選項 (影片)
選為 [高速] *2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①  </div> <p>① 畫面尺寸 FHD : 1920×1080 HD : 1280×720 SD : 640×360</p>
FHD HS 120fps	1920×1080 HighSpeed 120fps	
HD HS 240fps	1280×720 HighSpeed 240fps	
SD HS 480fps	640×360 HighSpeed 480fps	

*2 流暢度和位元率無法進行更改。

影像穩定器 (靜態影像)		影像穩定選項 (照片)
OFF	OFF	開啟或關閉照片影像穩定。
ON	ON	

影像穩定器 (影片)		影像穩定選項 (影片)
OFF	OFF	開啟或關閉影片影像穩定。
ON	ON*1	

*1 子模式選為 [高速] 時預設設定為 [OFF] 。




閃光燈		設定閃光燈閃光方式。
	自動閃燈	在低光或逆光的拍攝條件下，閃光燈會自動閃光。
	強制閃燈	在任何光線條件下閃光操作都可以進行。
	防紅眼	使用此功能可減輕紅眼現象。
	關閉閃燈	閃光燈不閃光。
	紅眼Slow	慢速同步與防紅眼相結合。
	SLOW	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增亮灰暗的背景。
	手動	手動控制閃光輸出。若您反白顯示“手動”並在按 按鈕之前按 INFO 按鈕，您可使用 （箭頭按鈕）或控制轉盤調整閃光輸出。
	遙遠控制	使用專用潛水閃光燈或 Olympus 無線 RC 閃光燈拍照。詳情請參閱“用 Olympus 無線 RC 閃光燈系統拍照”（第 105 頁）。
	LED 開啟	LED 會在拍攝相片時點亮。這在拍攝近距離相片時很有用。

閃光補償	對照相機調整的閃光燈亮度（閃光量）進行補償。
-2.0 至 +2.0 值	<p>調整閃光輸出。閃光燈亮度可通過選擇負值降低（數值越低，閃光燈光線越暗），通過選擇正值提高（數值越高，閃光燈光線越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 模式下，以及當在 模式或 SCN 模式下選擇了 [水底HDR] 時不可用。

		設定連續拍攝功能和從按下快門按鈕到拍攝圖片之間的時間。
	單張	每按快門按鈕一次，拍攝一幀影像。
	高速連拍	<p>按住快門按鈕到底以拍攝一系列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要選擇每秒最多拍攝張數，請反白顯示 [高速連拍]，並在按 OK 按鈕之前按 INFO 按鈕。請從每秒約 10 張 (10 fps) 或每秒約 20 張 (20 fps) 的每秒最多拍攝張數中選擇。使用 △ ▽ < > (箭頭按鈕) 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個每秒最多拍攝張數，並按 OK 按鈕確認選擇。
	低速連拍	在全按快門按鈕期間，照相機將以約 5 fps 的速度拍照。
	12秒	半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全按時啟動定時器。首先，自拍定時器指示燈會亮起約 10 秒鐘，然後閃爍約 2 秒鐘，然後拍攝影像。
	2秒	半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全按時啟動定時器。自拍定時器指示燈會閃爍約 2 秒鐘，然後拍攝影像。
	自訂自拍	照片在您設定的“按快門按鈕到拍照的時間，影像數目以及間隔時間”下進行拍攝。
	Pro Capture	半按快門按鈕時開始連拍。全按快門按鈕時開始將拍攝的影像記錄到插卡，包括半按快門按鈕時拍攝的影像。 “Pro Capture” (第 31 頁)

測光模式	測光區域	
	重點測光	逆光時拍攝被攝體的中央 (針對畫面的中央測光)。
	ESP	拍攝時取得整個畫面的均衡亮度 (分別針對畫面的中央和周圍部分測光)。設定為 [ESP] 時，如果對著強烈的逆光拍攝，中央可能會顯得陰暗。

人臉優先		對焦／曝光
ON	人臉優先開啓	當選擇了 [人臉優先開啓] 時，照相機將自動檢測人物被攝對象的臉部並為其調整對焦和曝光。
OFF	人臉優先關閉	

配件		選購配件的設定
OFF	配件關閉	不使用轉換鏡頭拍照時選擇。
	PTWC-01	依據指定的選配轉換鏡頭進行選擇。
	FCON-T01	
	TCON-T01	
FD-1	FD-1	設定適用於安裝了 FD-1 時的閃光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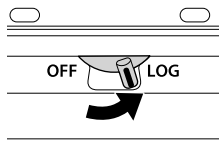
記錄和使用日誌 (LOG 模式)

當 LOG 切換器設為 **LOG** 位置時，照相機將記錄 GPS 和其他感測器資料（第 78 頁）。使用 OLYMPUS Image Track (OI.Track) 智能手機應用程式可下載日誌。

記錄和保存日誌

將 LOG 切換器轉動至 **LOG**（記錄）。

- 記錄將會開始。記錄過程中指示燈將點亮。



- 電池電量過低時，資料採集和記錄將自動結束。將 LOG 切換器旋轉至 **OFF** 可儲存日誌。
- 在 LOG 模式下，照相機不斷利用電池獲取位置數據。
- 一旦分配給臨時日誌的儲存空間已滿，資料將無法再添加至日誌，在這種情況下，您需將 LOG 切換器旋轉至 **OFF** 使日誌儲存至記憶卡中。❗ “日誌記錄的問題”（第 95 頁）

保存日誌

當 LOG 切換器轉動至 **OFF**（關）時，當前記錄將儲存至插卡。

- 儲存日誌的過程中，顯示屏中將顯示一條資訊。資訊從顯示屏中消失前請不要取出記憶卡。儲存日誌的過程中取出記憶卡可能會導致日誌檔案丟失或者照相機或記憶卡故障。
- 在某些情況下，例如，若處於無線資料傳送過程中，或者記憶卡已滿或為防止寫入狀態，當 LOG 切換器旋轉至 **OFF** 時，照相機可能不會開始儲存日誌至記憶卡，這時，您應終止無線資料傳送，從記憶卡刪除不想要的資料，或者啟用要儲存的日誌。日誌儲存好之前請不要從照相機取出電池。
 - 若未插入記憶卡，日誌將無法儲存。
- 每張記憶卡最多可存儲 199 個日誌檔案。當日誌檔案數接近此數量時，會顯示錯誤訊息（第 93 頁）。若此情況發生，則將另一張記憶卡插入或者將日誌檔案複製到電腦後將其刪除。
- 日誌檔案被記錄到記憶卡中的“GPSLOG”和“SNSLOG”資料夾（第 101 頁）。

使用緩衝和保存的日誌

想訪問照相機臨時緩衝區內存儲或者記憶卡中保存的日誌時，請啟動 OLYMPUS Image Track (OI.Track) 智慧手機應用程式並且用無線 LAN 功能連接到智慧手機（第 73 頁）。

使用指定應用程式 **OLYMPUS Image Track (OI.Track)** 可以執行的功能

- 查看當前日誌和影像
當前日誌和影像可在智慧手機上查看。
- 下載當前日誌和影像
當前日誌和影像可複製到智慧手機並在智慧手機上進行瀏覽。
- 查看記錄儀
記憶卡上存儲的日誌可被複製到智慧手機上並且可以作為記錄儀進行查看。
- 將影像連結至日誌
啟用日誌記錄期間所拍攝的影像可連結至日誌以進行查看或檔案管理。
- OI.Track 可用於更新 GPS 輔助數據（第 79 頁）。

詳情請造訪以下網址：

<http://app.olympus-imaging.com/oitrack/>

位置數據/LED照明


查看位置數據

在照相機處於關閉狀態時按 **INFO** 按鈕將在顯示屏中顯示位置資料。

- 所顯示的數據精確度會因天氣條件以及類似條件而有所不同。僅用作粗略的導向。

位置數據顯示

編號	名稱
1	時間
2	進行中的日誌記錄
3	方向資訊
4	溫度 (水溫)
5	大氣壓
6	海拔 (深度)
7	GPS 圖標
8	緯度
9	經度



緯度和經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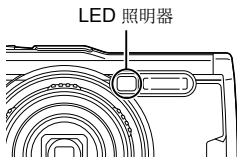
如果 GPS 圖標閃爍或者未顯示，那麼照相機無法確定當前方位。

GPS和其他數據顯示

這類顯示不能用於高精度要求的用途，且這類顯示不能保證所提供數據（緯度和經度、方位、深度、溫度及類似數據）的準確性。這類顯示的準確性可能會被不受製造商控制的因素所影響。

使用 LED 照明

按住 **INFO** 鈕直到 LED 照明器點亮。即使照相機處於關閉狀態，LED 照明也將點亮。



照相機處於開啟狀態時

使用照相機控制期間，LED 照明將保持點亮最多約 90 秒，未執行任何操作時，則保持點亮最多 30 秒。

照相機處於關閉狀態時

不論您是否嘗試操作照相機控制，LED 照明都將保持點亮最多約 30 秒。

- 若您進行以下操作，LED 照明將自動熄滅：
 - 按 **ON/OFF** 按鈕
 - 使用 LOG 切換器
 - 顯示選單
 - 連接或拔下 USB 電纜
 - 連接至 Wi-Fi 網路
- 即使 LED 照明點亮，您也可通過按 **INFO** 按鈕（第 46 頁）顯示位置資料。

關閉 LED 照明器

按住 **INFO** 鈕直到 LED 照明器熄滅。

使用選單

選單列表

<p>① 1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p> <p>② 2 拍攝模式</p> <p>③ 3 對焦點</p> <p>④ 4 AF補償發光</p> <p>⑤ 5</p> <p>⑥ 6</p> <p>返回 MENU 設定 OK</p>	<p>① 1 拍攝選單 1 (第 52 頁)</p> <p>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p> <p>拍攝模式</p> <p>對焦點</p> <p>AF補償發光</p>
<p>② 2 拍攝選單 2 (第 54 頁)</p> <p>間隔拍攝/定時</p> <p>Focus BKT</p>	<p>③ 3 影片目錄 (第 55 頁)</p> <p>有聲影片</p> <p>錄音音量</p> <p>影片流暢度</p> <p>影片位元率</p>
<p>④ 4 播放選單 (第 56 頁)</p> <p>預覽</p> <p>編輯</p>	<p>預留列印 (第 86 頁)</p> <p>解除相片保護</p> <p>連接到智能手機</p>
<p>⑤ 5 自定選單 (第 61 頁)</p>	
<p>A. MF</p>	
<p>輔助手動對焦</p>	
<p>B1. 顯示/音效/連接</p>	
<p>Info 顯示設定</p>	
<p>LV亮度提升</p>	
<p>減少閃爍</p>	
<p>格線顯示</p>	
<p>峰值色彩</p>	
<p>B2. 顯示/音效/連接</p>	
<p>HDMI</p>	
<p>C. 曝光/ISO</p>	
<p>曝光偏移</p>	
<p>ISO自動設定</p>	
<p>雜訊過濾功能</p>	
<p>減少雜訊</p>	

⑤  自定選單 (第 61 頁)	
D.  自選設定	
	
	 + 白平衡
E. 畫質/白平衡/顏色	
	畫質設定
	白平衡模式
	WB AUTO 保持暖色調
	色彩空間
F. 記錄	
	檔案名稱
	編輯檔案名
	版權設定
G. 場感測器	
	海拔/水深
	紀錄 GPS 位置
	GPS 優先順序
H. 相機設定	
	像素映射
	水平器調整
	待機時間
	Eye-Fi
	認證

⑥  設定選單 (第 70 頁)	
記憶卡設定	 記錄瀏覽 Wi-Fi設定
 設定	
	

使用選單

在拍攝或播放期間按 **MENU** 按鈕將顯示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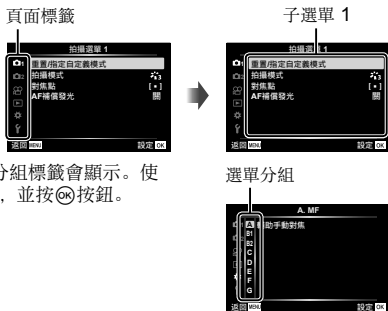
使用選單可訪問多種照相機設定，例如拍攝和播放功能、時間和日期設定以及顯示選項。根據拍攝模式和照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第 111 頁）

1 按 **MENU** 按鈕顯示選單。

- 選擇一個選項後指南將顯示2秒。
- 按**INFO**按鈕可顯示或隱藏指南。



2 使用 Δ ∇ （箭頭按鈕）選取所需的頁面標籤，再按 \triangleright 。



- 選擇了自定選單時，選單分組標籤會顯示。使用 Δ ∇ 選擇一個選單分組，並按 **OK** 按鈕。

3 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取所需的子選單 1, 再按 \odot 鈕。




4 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取所需的子選單 2, 再按 \odot 鈕。

- 選取設定之後, 顯示即會回到子選單 1。
- 根據所選項目的不同, 可能需要進行其他步驟。



5 按 **MENU** 鈕即可完成設定。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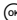

- 預設的功能設定會以  反白。

拍攝選單 1

恢復預設設定／儲存設定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恢復預設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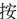

照相機設定可以輕鬆的恢復為預設設定。☞ “選單索引”（第 116 頁）

- ① 在拍攝選單 1 中，反白顯示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並按  按鈕。
- ② 反白顯示 [重設] 並按  按鈕或 （箭頭按鈕）。
- ③ 選擇重設類型。
 - 若要重設除時間、日期和語言等以外的所有設定，請反白顯示 [完整] 並按  按鈕。
- ④ 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  按鈕。

儲存設定

當前設定可儲存至兩種自定義模式中的任意一種。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C1 或 C2 即可重用儲存的設定。☞ “選單索引”（第 11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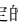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用途
自定義模式 C1	設定	儲存當前設定
	重設	返回至出廠設定。
自定義模式 C2	設定	與自訂模式 C1 相同。
	重設	

- ① 調整設定以便儲存。
 -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影片模式）以外的位置。
- ② 在拍攝選單 1 中，反白顯示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並按  按鈕。
- ③ 反白顯示 [自定義模式 C1] 或 [自定義模式 C2] 並按  按鈕。
- ④ 反白顯示 [設定] 並按  按鈕。
 - 任何現有設定都會被覆蓋。
 - 若要取消註冊，選擇 [重設]。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處理選項 [拍攝模式]

您可以對[拍攝模式]（第 35 頁）設定中的對比度、清晰度以及其他參數進行個別調整。對參數的更改將分別儲存至每種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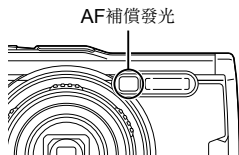
- ① 在拍攝選單1中選擇 [拍攝模式] 並按  按鈕。
 - 照相機將顯示在當前拍攝模式中可用的拍攝模式。
- ② 使用   選擇一個選項並按  按鈕。
 - 按  為選定的拍攝模式設定詳細選項。有些拍攝模式沒有詳細選項。
 - 在 [標準] 以外的設定下對對比度所作的更改無效。

選擇對焦區 [對焦點]

子選單 2	用途
 (所有對焦點)	照相機自動從所有對焦點中選擇。
 (單一對焦點)	您可以選擇單一AF對焦點。  “區域”（第 32 頁）
追蹤	照相機會自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以便對其持續對焦。  “焦點追蹤”（第 33 頁）

使用輔助燈拍攝較暗的被攝體 [AF補償發光]

子選單 2	用途
關	不使用 AF 補償發光。
開	半按快門鈕時，AF 補償發光會開啟並協助對焦。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 拍攝選單 2

調整間隔設定 📷 [間隔拍攝/定時]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子選單 4	用途	
關	—	—	間隔拍攝關閉。	
開	影像數目	1 至 299 (幀)	設定要拍攝的張數。	
	開始等待時間	00:00:00 至 24:00:00 (分鐘)	設定開始拍攝前的等待時間。	
	間隔時間	00:00:01 至 24:00:00 (分鐘)	設定開始拍攝後の間隔時間。	
	定時短片	關		將各照片幀儲存為一張相片。
		開		除了儲存靜態相片之外，還會從連續的照片製作一段影片並加以儲存。
定時影片設定	短片解像度		選擇定時短片的畫面尺寸。	
	流暢度		選擇定時短片的幀率	

使用間隔拍攝

調整拍攝設定並拍照之前，請先將拍攝選單 2 中的 [間隔拍攝/定時] 選為 [開]。

- 在相機需花費一些時間進行影像處理等情況下，該間隔可能會較設定間隔更長。
- 使用 USB-AC 轉接器可持久進行間隔拍攝。
- 若記憶卡中的剩餘空間不足，間隔拍攝將不會啟動。
- 電源可能會在進行間隔拍攝時關閉，但是拍攝還是會根據設定執行。

取消或結束間隔拍攝

按 **MENU** 按鈕可取消間隔拍攝。若要結束間隔拍攝，請將拍攝選單 2 中的 [間隔拍攝/定時] 選為 [關]。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設定對焦包圍攝影 [Focus BKT]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子選單 4	用途
關	—	—	包圍禁用。
開	設定拍攝張數	10/20/30	設定包圍攝影的張數。
	設定焦距相差	窄/標準/寬	設定轉移對焦位置之間の間隔。

影片目錄

拍攝短片時錄音 [有聲影片]

子選單 2	用途
關	不記錄聲音。
開	記錄聲音。
開 	聲音將被記錄；記錄過程中會啟用減低風聲噪音。

- 聲音不會記錄於拍攝模式的 [透視效果] 或 HS 影片模式中。

調節收音咪音量 [錄音音量]

調整內置麥克風的靈敏度。一邊察看麥克風前幾秒鐘接收到的最高音量，一邊用 Δ ∇ 調整靈敏度。

選擇影片的流暢度 [影片流暢度]

子選單 2	用途
30p/25p	選擇影片的流暢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 [30p] 可在 30p 和 60p 的畫質設定（第 39 頁）中進行選擇，選擇 [25p] 則可在 25p 和 50p 的設定中進行選擇。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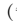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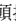

選擇影片的畫質 [影片位元率]

子選單 2	用途
Super Fine/ Fine/Normal	選擇影片影像資料的壓縮比率。

播放選單

自動播放相片 [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用途
開始	—	開始放映幻燈片。
BGM	Party Time/關	選擇背景音樂選項。
滑動	全部/照片/短片	設定要播放的數據類型。
幻燈片重播 間隔	2 sec/3 sec/ 4 sec/5 sec/ 6 sec/7 sec/ 8 sec/9 sec/ 10 sec	從2至10秒選擇每張幻燈片顯示的時間長度。
影片重播 間隔	全時間/短	選擇 [全時間] 可在幻燈片放映中重播全時長的影片剪輯，選擇 [短] 則僅重播每個剪輯的開始部分。

- 放映幻燈片時，按 （箭頭按鈕）前進一格，按  倒退一格。
- 按 **MENU** 鈕或  鈕停止幻燈片放映。

選擇背景音樂

您可以將 [Party Time] 變更為不同的BGM。將背景音樂從 Olympus 網站下載至記憶卡後，請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 > [BGM]，反白顯示 [Party Time] 並按 （箭頭按鈕）。請前往下列網站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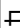
<http://support.olympus-imaging.com/bgmdownload/>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旋轉影像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影像不會旋轉以進行播放。
開	以“豎直”（人像）方位拍攝的照片在播放過程中將自動旋轉以便在顯示屏中顯示。

編輯靜止影像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子選單 4	用途
選擇圖像	RAW編輯	現有	JPEG副本會以目前的照相機設定處理。 • 選擇該選項前請調整照相機設定。如曝光補償等一些設定不會應用。
		ART BKT	影像會以所選特殊效果處理的設定加以編輯。
		取消	不編輯影像直接退出。
	JPEG編輯	陰影調整	調高較暗逆光被攝對象的亮度。
		紅眼補正	減輕因閃光拍攝引起的紅眼現象
			剪裁影像。使用控制轉盤可選擇裁剪尺寸，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可定位裁剪。
		影像比例	將影像的寬高比從4:3（標準）更改為 [3:2]、[16:9]、[1:1] 或 [3:4]。更改寬高比後，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指定剪裁位置。
		黑白	創建黑白影像。
		棕褐色	創建棕褐色調的影像。
		彩度補正	增加影像的鮮艷度。在畫面上觀看影像的同時調節彩度。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子選單 4	用途
選擇圖像	JPEG編輯		將影像大小轉換為1280 × 960、640 × 480或320 × 240。寬高比不是 4:3（標準）的影像會被轉換為最接近的影像大小。
		完美人像	補償皮膚的光滑。
	短片編輯	拍攝影片中照片	您可以從影片中擷取一幀並儲存為靜態影像。
		影片剪裁	從影片剪裁影片片段。
		取消	取消記錄。
		 開始	音頻可以新增至靜態影像（最長30秒）。
消除		刪除與影像一起記錄的音頻。	
影像合成*1	2幅影像合成	執行	通過合成 RAW 照片創建新影像。
	3幅影像合成		

*1 該選項僅當記憶卡中包含 RAW 照片時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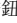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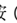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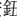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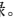

RAW編輯/JPEG編輯

- ① 使用 Δ ∇ 選擇 [選擇圖像] 並按 \odot 按鈕。
 - ②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張影像並按 \odot 按鈕。
 - 若選擇RAW影像，將顯示 [RAW編輯]，若選擇JPEG影像，則顯示 [JPEG編輯]。若影像是以RAW+JPEG格式記錄，[RAW編輯] 和 [JPEG編輯] 都會顯示出來。請從中選擇所需的選項。
 - ③ 選擇 [RAW編輯] 或 [JPEG編輯] 並按 \odot 按鈕。
 - ④ 設定完成時，按 \odot 按鈕。
 - 設定會被套用至影像。
 - ⑤ 選擇 [執行] 並按 \odot 按鈕。
 - 編輯過的影像會儲存在記憶卡中。
- 根據影像的不同，紅眼補正可能不起作用。
 - 在下列情形下無法編輯JPEG影像：
 - 影像在個人電腦上處理過、記憶卡空間不夠或影像是由另一台照相機記錄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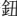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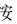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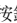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 該影像無法調整 () 至大於原始影像的尺寸。
- [] (剪裁) 和 [影像比例] 只能用於編輯寬高比為4:3 (標準) 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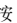





錄音

- ① 使用 Δ ∇ 選擇 [選擇圖像] 並按  按鈕。
- ②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張影像並按  按鈕。
 - 錄音不適用於受保護的影像。
- ③ 選擇 [] 並按  按鈕。
 - 若要不新增音頻而直接退出，請選擇 [取消] 。
- ④ 選擇 [ 開始] ，然後按  按鈕開始記錄。
 - 記錄將開始。
- ⑤ 按  按鈕可結束記錄。
 - 帶有錄音的影像以  圖示標識。

拍攝影片中照片 (短片編輯)

- ① 使用 Δ ∇ 選擇 [選擇圖像] 並按  按鈕。
- ②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個影片並按  按鈕。
- ③ 反白顯示 [短片編輯] 並按  按鈕。
- ④ 使用 Δ ∇ 選擇 [拍攝影片中照片] 並按  按鈕。
- ⑤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或控制轉盤顯示所需畫面並按  按鈕。
 - 您可編輯使用此照相機以寬高比 [16 : 9] 所拍的 4K 影片。

影片剪裁 (短片編輯)


- ① 使用 Δ ∇ 選擇 [選擇圖像] 並按  按鈕。
- ②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或控制轉盤反白顯示一個影片並按  按鈕。
- ③ 反白顯示 [短片編輯] 並按  按鈕。
- ④ 使用 Δ ∇ 選擇 [影片剪裁] 並按  按鈕。
- ⑤ 選擇 [覆蓋] 或 [新的] 並按  按鈕。
 - 若影片受保護，您不能選擇 [覆蓋] 。
- ⑥ 選擇開始點並按  按鈕。
 - 若要跳至第一幀或最後一幀，請旋轉控制轉盤。
- ⑦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或控制轉盤選擇要剪裁的部分。
- ⑧ 選擇 [執行] 並按  按鈕。
 - 將刪除第一或最後一幀與所選幀之間的內容。
 - 編輯功能適用於使用本照相機錄製的影片。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影像合成

- ① 使用 Δ ∇ 選擇 [影像合成] 並按 \odot 按鈕。
- ② 選擇要重疊的影像張數，然後按 \odot 按鈕。
- ③ 使用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要重疊的 RAW 影像（第 11 頁）。
 - 如果在步驟②中指定的影像張數已選定，則會顯示重疊的影像。
- ④ 調整要重疊的影像的亮度修正。
 -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影像，然後使用 Δ ∇ 調整亮度修正。
 - 亮度修正可在 0.1–2.0 的範圍內進行調整。請在顯示屏上觀看效果。
- ⑤ 按 \odot 按鈕顯示確認對話方塊。選擇 [執行] 並按 \odot 按鈕。
 - 該影像以儲存時所設定的錄製模式來儲存。（若選擇了 [RAW]，副本將以 [LN+RAW] 格式儲存。）

創建列印預約 [預留列印]


為記憶卡上的影像選擇列印選項（列印張數和日期戳印）。 “列印預約（DPOF）”（第 86 頁）

取消所有影像的保護 [解除相片保護]

子選單 2	用途
執行	取消當前記憶卡中所有影像的保護。
取消	不取消保護直接退出。

通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智能手機

[連接到智能手機]


照相機可通過內置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智能手機。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第 73 頁）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 自定選單

■ A. MF

輔助手動對焦 ⚙ [輔助手動對焦]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用途
放大	關	放大倍率關閉。
	開*1	放大畫面的一部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畫面中央的被攝對象以更高的放大倍率顯示。若您使用對焦鎖定（第 32 頁），則對焦鎖定的位置將以更高的放大倍率顯示。
峰值	關	峰值關閉。
	開*1	用邊緣強化的方式顯示清晰界定的輪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您可選擇增強色彩。 [峰值色彩]（第 63 頁）

- 根據被攝對象的不同，當 [放大] 和 [峰值] 選為 [開] 時可能會難以看見輪廓。
- *1 若選擇了 [開]，當您更改對焦鎖定或手動對焦的對焦點時，照相機將自動啟用峰值並以更高的放大倍率顯示被攝對象。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 B1. 顯示/音效/連接

設定資訊顯示 [Info 顯示設定]

子選單 2	用途
 Info	將直方圖或高光 and 暗位顯示添加至播放資訊顯示或者隱藏預設顯示。
LV-Info	將直方圖、高光 and 暗位或傾斜指示顯示添加至拍攝資訊顯示或者隱藏預設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定1] 和 [自定2] 的設定將分開儲存。
 設定	選擇在索引及日曆播放中顯示的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是顯示 4 張、9 張、25 張還是 100 張縮略圖的日曆和/或索引顯示。

啟用曝光預覽 [LV亮度提升]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對曝光補償等設定的更改會在顯示屏的顯示中體現。
開	對曝光補償等設定的更改不會在顯示屏的顯示中體現；而亮度將被調整以使顯示盡可能接近最佳曝光。

減少螢光燈或類似燈光下的閃爍 [減少閃爍]

子選單 2	用途
自動/50Hz/ 60Hz	減少包括螢光燈在內某些照明情況下的閃爍。
關	減少閃爍禁用。

- [自動] 設定無法降低閃爍時，請根據照相機使用地區的市電頻率設定為 [50Hz] 或 [60Hz]。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將構圖指南添加至拍攝顯示 ✨ [格線顯示]

子選單 2	用途
關	隱藏構圖指南。
開/田	顯示構圖指南。

選擇輪廓色彩 ✨ [峰值色彩]

子選單 2	用途
白色/黑色/紅色/黃色	選擇一種輪廓色彩。

■ B2. 顯示/音效/連接

調整操作提示音音量 ✨ [■)]]

使用 \triangle ∇ （箭頭按鈕）可調整操作照相機控制時所發出聲音的音量。選擇“0”可禁止照相機在對焦或釋放快門時發出聲音。

在電視機上播放影像 ✨ [HDMI]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用途
輸出尺寸	4K/1080p/ 720p/480p/576p	設定優先的訊號格式。若電視設定不匹配，將自動改變。
HDMI 控制	關	以照相機操作。
	開	以電視機遙控器控制。若選擇了 [開]，照相機僅可用於播放。

- 有關連接方法，請參閱“在電視機上查看照相機影像”（第 80 頁）。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 C. 曝光/ISO

選擇最佳曝光的標準 ✨ [曝光偏移]

子選單 2	用途
 	為每種測光模式分別調整最佳曝光。

- 這樣將減少所選方向中可用曝光補償選項的數量。
- 效果在顯示屏中無法確認。如果要對曝光值進行正常調節，請執行曝光補償（第 29 頁）。

選擇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的最大值和標準值 ✨ [ISO自動設定]

選擇 ISO 設為 [AUTO] 時 ISO 感光度的上限和預設值。[上限值]：選擇自動 ISO 感光度選擇的上限。[原廠值]：選擇自動 ISO 感光度的預設值選擇。最大為 12800。

減少高 ISO 感光度下的影像“雜訊” ✨ [雜訊過濾功能]

子選單 2	用途
關	減少雜訊禁用。
弱/標準/強	選擇在高 ISO 感光度時減少噪聲所執行的量。

減少長時間曝光下的影像“雜訊” ✨ [減少雜訊]

子選單 2	用途
關	減少雜訊禁用。
開	每次拍攝都執行減少雜訊功能。
自動	減少雜訊會在低速快門或者相機內部溫度上升時執行。

- 顯示屏中將顯示減少雜訊所需的時間。
- 在連拍過程中自動選擇 [關]。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或拍攝不同的被攝對象時，有可能效果不明顯。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 D. 自選設定

將閃光補償添加至曝光補償 * [閃光+曝光]

子選單 2	用途
關	曝光補償不會添加至閃光補償。
開	將曝光補償添加至閃光補償。

調整白平衡以使用閃光燈 * [閃光+白平衡]

子選單 2	用途
關	照相機不會為使用閃光燈自動調整白平衡設定。
WB AUTO/WB	調整白平衡以使用於閃光燈。

■ E. 畫質/白平衡/顏色

選擇 JPEG 畫質選項 * [畫質設定]

您可以從三種影像尺寸與四種壓縮率的組合中選擇 JPEG 影像品質模式。

- ① 使用◀▶選擇一個組合（ [◀:1] - [▶:4] ），然後使用△▽進行更改。
- ② 按OK按鈕。



影像大小

壓縮比率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調整光源色彩 ✨ [白平衡模式]

設定白平衡（第 36 頁）。您也可以針對各種模式微調白平衡。

對白平衡進行微調

- ① 反白顯示您想要微調的白平衡選項並按 **▷**（箭頭按鈕）。
- ② 反白顯示 **A**（紅-藍）或 **G**（綠-品紅）軸並使用 **△▽**（箭頭按鈕）選擇一個值。
 - **A**（紅-藍）軸上的較高值可為影像賦予一種紅色色調，較低值則為影像賦予一種藍色色調。
 - **G**（綠-品紅）軸上的較高值可增強綠色，較低值則為影像賦予一種品紅色調。

調整自動白平衡可保留白色燈泡照明下的暖色調 ✨ [WB AUTO 保持暖色調]

子選單 2	用途
關	減少白色燈泡照明下使用自動白平衡所拍影像中的暖色調。
開	保留白色燈泡照明下使用自動白平衡所拍影像中的暖色調。

設定色彩再生格式 ✨ [色彩空間]

子選單 2	用途
sRGB	這是國際電子技術委員會（IEC）規定的RGB色彩空間標準。通常要用 [sRGB] 作為標準設定。
AdobeRGB	這是一個由Adobe Systems提供的標準。必須要有相容的軟體與硬體如顯示器、印表機等才能正確的輸出影像。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 F. 記錄

重設檔案接續編號 * [檔案名稱]

子選單 2	用途
自動	即使插入新插卡後，也會保留以前插卡的檔案編號。檔案編號從最後使用的編號或插卡中的最大編號開始接續編號。
重設	插入新插卡後，檔案夾編號從 100 開始依次編號，檔案編號從 0001 開始依次編號。如果插入的插卡包含影像，檔案編號將從插卡中最大的檔案編號開始依次編號。

更改影像檔案名稱 * [編輯檔案名]

選擇通過編輯下列以灰色反白顯示的檔案名部分來命名影像檔案的方法。

sRGB: Pmdd0000.jpg _____ Pmdd

Adobe RGB: _mdd0000.jpg _____ mdd

將創建者和版權所有者名稱添加至影像

* [版權設定]

子選單 2	用途
版權資訊	選擇 [開] 可使新照片的Exif資料中包含拍攝者和版權所有者的姓名。
拍攝者名稱	輸入拍攝者的姓名。
版權名稱	輸入版權所有者的姓名。

* OLYMPUS對因牽涉 [版權設定] 使用的紛爭而引起的損失不承擔法律責任。
風險自負。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 G. 場感測器

輸入當前位置的海拔／水深 ✱ [海拔/水深]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選擇一個值。
 - 若要使用不同單位，請進入步驟 ②。若要不更改單位直接繼續，請按 \odot 按鈕。
- ② 按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
- ③ 使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選擇單位並按 \odot 按鈕。

隨影像記錄 GPS 資料 ✱ [紀錄 GPS 位置]

子選單 2	用途
關	GPS 資料不會與影像一起記錄。
開	GPS 資料與影像一起記錄。

- 若將 [紀錄 GPS 位置] 選為 [關]，則即使 LOG 切換器旋轉至 **LOG**，位置資料也不會添加至影像。

選擇 GPS 模式 ✱ [GPS 優先順序]

子選單 2	用途
GPS 精確度	GPS 資料的精確度優先於電池持久力。
電池電量	電池持久力優先於 GPS 資料的精確度。

■ H. 相機設定

調整影像處理功能 ✱ [像素映射]

- 這個功能出廠時已經調整好，購買之後不需要立即調整。建議大約一年調整一次。
- 為了得到最佳結果，拍攝或檢視相片之後要等待至少一分鐘，才能執行像素映射。如果在照相機在進行像素映射時關機，務必要再執行一次。

調整影像處理功能

[開始]（子選單 2）顯示出來時按 \odot 鈕。

- 開始影像處理功能的檢查與調整。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校準傾斜指示 ✨ [水平器調整]

子選單 2	用途
重設	將調整過的數值重設為預設設定。
校準	將目前的照相機取向設定為0的位置。

選擇待機延遲 ✨ [待機時間]

子選單 2	用途
關	禁用待機（節能）模式。
1 min/3 min/ 5 min	若在選擇的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照相機將進入待機（節能）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半按快門按鈕可重新啟動照相機。

使用 Eye-Fi 卡 ✨ [Eye-Fi]

子選單 2	用途
開	啟用 Eye-Fi 卡的無線功能。
關	禁用 Eye-Fi 卡的無線功能。

- 插入Eye-Fi卡時可更改設定。
- 使用 Eye-Fi 卡時，請仔細閱讀 Eye-Fi 卡使用說明，並遵守指示。
- 使用 Eye-Fi 卡時請遵守照相機使用國的法律與規定。
- 在飛機上及其他禁止使用的場所，請從照相機中取出 Eye-Fi 卡或將 [Eye-Fi] 選為 [關]。
- 本照相機不支援 Eye-Fi 卡的無限模式。

檢查認證標記 ♪ [認證]

認證標記的一部份（為了安全標準等）會顯示出來。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ƒ 設定選單

刪除所有影像或所有資料 ƒ [記憶卡設定]

- 格式化之前，請確認記憶卡中沒有留下重要的數據。
- 首次使用或者以其他照相機或電腦使用過的記憶卡必須以本照相機格式化。

子選單 2	用途
消除全幀	刪除卡上的所有影像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保護的影像不會被刪除。
格式化	刪除卡上的所有資料，包括受保護影像。

手動設定時鐘，選擇時區以及使用 **GPS** 設定時鐘 ƒ [⌚ 設定]



- ① 按箭號小鍵盤的 $\Delta \nabla$ 為 [年] 選擇年份。
- ② 按箭號小鍵盤的 \blacktriangleright 為 [年] 儲存設定。
- ③ 按照步驟 ① 和 ② 中所述，使用 $\Delta \nabla \langle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選擇月份（[月]），日期（[日]），小時和分鐘（[時間]），以及日期顯示順序（[年/月/日]），然後按 \odot 按鈕。
 - 時鐘設定後，時間將出現在位置資料顯示中（第 46 頁）。

時區

使用 $\Delta \nabla$ 反白顯示時區並按 \odot 按鈕。

- 使用 **INFO** 按鈕可開啟或關閉夏令時間。
- 旅行時，若要將時鐘設為當地時間，請選擇您所在旅行目的地的時區。時鐘將根據時區的變化自動進行調整。

自動時間調整

選擇 [開] 可使照相機時鐘與通過 **GPS** 接收到的時間匹配。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50 頁）。

變更顯示語言


子選單 2	用途
語言	選擇液晶顯示器上顯示的選單與錯誤訊息的語言。

調整液晶顯示器亮度

- ① 一邊檢視畫面一邊用 Δ ∇ （箭頭按鈕）調整亮度，然後按 \odot 鈕。



拍攝後立即檢視影像 [記錄瀏覽]

子選單 2	用途
關	記錄的影像不會顯示出來。這樣使用者便可以在拍攝之後在液晶顯示器中追蹤被攝體，為下一張相片做好準備。
0.3/0.5/1 至 20 (sec)	以選擇的秒數顯示正在錄製的影像。這樣使用者便可以簡短地查看一下剛拍攝的影像。
AUTO 	記錄照片時，照相機會自動切換至播放模式並顯示當前影像。

設定 Wi-Fi [Wi-Fi設定]

子選單 2	用途
Wi-Fi連接設定	設定連接模式。  “將照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第 72 頁）
私人密碼	重新生成密碼。
重置分享順序	取消所有選擇分享的影像。
重置Wi-Fi設定	將 Wi-Fi 設定重置為預設設定。

-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變更連接方式”（第 76 頁）。

將照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通過利用本照相機的無線 LAN 功能以及特定的應用程式（OI.Track、OI.Share）連接至智能手機，您可以在拍攝中和拍攝后享用更多的功能。

使用指定應用程式 **OLYMPUS 影像分享 (OI.Share)** 可以執行的功能

- 照相機影像傳輸到智慧型手機
您可以將照相機中的影像載入到智慧型手機。
- 從智慧型手機遙控拍攝
您可以使用智慧型手機遙控操作照相機與拍攝。
- 美麗的影像處理
您可以在載入智慧型手機的影像上套用特別效果處理並添加印章。
- 為照相機影像添加 GPS 標籤
只要將智慧型手機上儲存的 GPS 記錄傳輸到照相機，就能為影像添加 GPS 標籤。

詳情請造訪以下網址：

<http://app.olympus-imaging.com/oishare/>

- 使用無線 LAN 功能之前，請閱讀“使用無線LAN功能”（第 123 頁）。
- 如果在照相機購買地以外的國家使用無線 LAN 功能，可能會有照相機不符合該國無線通訊管理規定的危險。對於這種不符合管理規定的所有情況，Olympus 沒有責任。
- 跟所有無線通訊一樣，永遠都會有被第三方攔截的危險。
- 照相機上的無線 LAN 功能不能用來連線至家庭或公用存取點。
- 收發天線位於照相機手柄內。請盡可能使手柄遠離金屬物體。
- 進行無線 LAN 連線時，電池的電量會消耗得比較快。如果電池的電量很低，可能會在傳輸時失去連線。
- 附近有會產生磁場，靜電的裝置，或者微波爐，無線電話之類會產生無線電波的裝置時，連線可能會很困難或者很慢。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1 起動智慧型手機上安裝的 **OI.Share** 應用程式。
 - 您也可以用 **OI.Track** 連接至智能手機。
- 2 在播放選單中反白顯示 [連接到智能手機] 並按 **OK**。
 - 當照相機準備好進行拍攝時，您也可通過按住 **MENU** 按鈕啟動 [連接到智能手機]。
- 3 按相機顯示屏上顯示的操作指南來準備 **Wi-Fi** 連接。
- 4 使用已啟動 **OI.Share** 的智慧型手機讀取相機顯示屏上顯示的 **QR** 碼。連接會自動開始。

讀取 **QR** 碼失敗

連線前請先設定智慧型手機 **Wi-Fi** 設定中的 **SSID** 和密碼（**SSID** 和密碼顯示在 **QR** 碼畫面的左下角）。

有關智慧型手機的 **Wi-Fi** 設定，請參閱該手機的使用說明書。



- 若要結束連線，請按下相機的 **MENU** 按鈕。

Wi-Fi 連線中的錯誤訊息

將相機再次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① 關閉智慧型手機的 **Wi-Fi** 功能。
- ② 再次開啟 **Wi-Fi** 功能。再次進行連線之前請選擇 **TG-5** 的 **SSID**。

將影像傳輸到智慧型手機

您可以選擇照相機中的影像並載入智慧型手機。您也可以預先使用照相機選擇您要分享的影像。📷 [分享順序] (第 13 頁)

- 1 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第 73 頁)
- 2 輕觸 **OI.Share** 中的影像傳輸按鈕。
 - 照相機中的影像會顯示於清單中。
 - 當顯示錯誤訊息時：📷 “Wi-Fi 連線中的錯誤訊息” (第 73 頁)
- 3 選擇您想傳輸的影像並輕觸儲存按鈕。
 - 儲存完成時，您可以從智慧型手機關閉照相機。

使用智慧型手機遙控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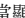
您可以用智慧型手機操作照相機以遙控拍攝。這個功能只能在以 [私人連接] 時使用 (第 76 頁)。

- 1 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第 73 頁)
- 2 輕觸 **OI.Share** 中的遙控按鈕。
 - 當顯示錯誤訊息時：📷 “Wi-Fi 連線中的錯誤訊息” (第 73 頁)
- 3 輕觸快門按鈕進行拍攝。
 - 照片會儲存至照相機記憶卡中。
 - 可用的拍攝選項部分受到限制。

將位置資訊加入影像中

將智慧型手機上儲存的 GPS 記錄傳輸到照相機，可為儲存 GPS 記錄時拍攝的影像添加 GPS 標籤。

這個功能只能在以 [私人連接] 時使用（第 76 頁）。

- 1** 開始拍攝前，啟動 **OI.Share** 並開啟新增位置按鈕上的開關可開始儲存 GPS 記錄。
 - 開始儲存 GPS 記錄前，照相機必須連接 **OI.Share** 一次以同步化時間。
 - 您可以在儲存 GPS 記錄時使用手機或其他應用程式。切勿終止 **OI.Share**。
- 2** 拍攝完成時，關閉新增位置按鈕上的開關。
GPS 記錄儲存完成。
- 3** 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第 73 頁）
- 4** 使用 **OI.Share** 將儲存的 GPS 記錄傳輸到照相機。
 - GPS 標籤會根據已傳送日誌中的資料添加至記憶卡中的影像。
 - 播放詳情時，緯度與經度會顯示於有添加位置資訊的影像上。
 - 當顯示錯誤訊息時： “Wi-Fi 連線中的錯誤訊息”（第 73 頁）
 - 只有具備 GPS 功能的智慧型手機才能加入位置資訊。
 - 位置資訊不能加入影片中。

變更連接方式

相機可透過兩種方式連接至智慧型手機：[私人連接] 是每次都使用相同的設定；[一次性連接] 則是每次會使用不同的設定。

連接至您自己的智慧型手機時建議使用 [私人連接]；傳送影像至他人手機時則可使用 [一次性連接]。

- 出廠預設為 [私人連接]。

- 1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Wi-Fi設定] 並按 **OK**。
- 2 選擇 [Wi-Fi連接設定] 並按 **▷** (箭頭按鈕)。
- 3 選擇無線 LAN 連接方法並按 **OK**。
 - [私人連接]：連接一個智慧型手機（使用初始連接後的設定自動連接）。可以使用所有 **OI.Share** 功能。
 - [一次性連接]：連接多個智慧型手機（每次都用不同的連接設定連線）。只能使用 **OI.Share** 的影像傳輸功能。您只能使用照相機檢視設為分享預約的影像。
 - [選擇]：每次都要選擇使用哪一種方式。
 - [關]：關閉 Wi-Fi 功能。

變更密碼

變更用於 [私人連接] 的密碼。

- 1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Wi-Fi設定] 並按 **OK**。
- 2 選擇 [私人密碼] 並按 **▷** (箭頭按鈕)。
- 3 按照操作指南並按下 **◎** (箭頭按鈕)。
 - 新密碼就會被設定。

取消分享預約

取消在影像上設定的分享預約。

- 1**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Wi-Fi設定] 並按 **OK**。
- 2** 選擇 [重置分享順序] 並按 **▷** (箭頭按鈕)。
- 3** 選擇 [執行] 並按 **OK**。

重設無線 LAN 設定

將 [Wi-Fi設定] 的內容初始化。

- 1**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Wi-Fi設定] 並按 **OK**。
- 2** 選擇 [重置Wi-Fi設定] 並按 **▷** (箭頭按鈕)。
- 3** 選擇 [執行] 並按 **OK**。

使用 GPS 功能

無論是否用於拍照，照相機可獲取和記錄 GPS 以及其他感應器數據，其中包括方位和海拔。這些數據也可嵌入到照片中。使用 OLYMPUS Image Track (OI.Track) 智能手機應用程式可下載日誌。

- 緯度與經度會顯示於有添加位置資訊的影像上。
- 照相機不具有 GPS 導航功能。
- 請確保使用應用程式的最新版本。

詳情請造訪以下網址：

<http://app.olympus-imaging.com/oitrack/>

在您開始之前

- 使用 GPS 功能之前，請閱讀“GPS 功能，電子羅盤”（第 123 頁）。
- 在某些國家和地區，沒有事先向政府申請就取得位置資訊可能是違法的。因此，在某些銷售區域，照相機可能會被設定成不顯示位置資訊。將照相機帶至海外時，請注意某些地區或國家可能有管制使用這項功能的法律。請務必遵守當地的所有法律。
- 登機或者在進入禁止使用 GPS 裝置的其他地方前，請務必將 LOG 切換器旋轉至 **OFF** 並將 [紀錄 GPS 位置]（第 68 頁）和 [自動時間調整]（第 70 頁）同時選為 [關]。
- 此照相機也支援 Quasi-Zenith 人造衛星系統與 GLONASS。

使用 GPS 功能之前（A-GPS 資料）

取得位置資訊可能需要一點時間，這點要視照相機與通訊狀態而定。使用 A-GPS 時，位置確認時間可以縮短數秒至數十秒。A-GPS 資料可以用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OLYMPUS Image Track”（OI.Track）或 PC 軟體“OLYMPUS A-GPS Utility”更新。


- 請確認照相機的日期設定正確。
- 將照相機設定為私人連接（第 76 頁）。
- A-GPS 資料必須每 4 週更新一次。
位置資訊可能已經隨著更新資料之後的時間流逝而改變。請儘可能使用最新的 A-GPS 資料。
- A-GPS 資料的提供可能不事先通知就終止。

用智慧型手機更新 A-GPS 資料

更新之前，請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安裝“OLYMPUS Image Track” (OI.Track) 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關於如何更新A-GPS 資料的詳細資訊，請參考下列URL。

<http://app.olympus-imaging.com/oitrack/>

按照“連接至智慧型手機”（第 73 頁）中描述的程序連接照相機與智慧型手機。

- 若顯示連接錯誤，您將需要重新建立照相機與智能手機之間的連接。
 “Wi-Fi 連線中的錯誤訊息”（第 73 頁）

用PC更新 A-GPS 資料

從下列URL下載 OLYMPUS A-GPS Utility 軟體，然後將其安裝在您的PC上。

<http://sdl.olympus-imaging.com/agps/>

關於如何更新資料的詳細資訊，請參考上述URL網站上的““OLYMPUS A-GPS Utility”使用說明書”。

使用 GPS

以下任一操作均可啟用 GPS：將 LOG 切換器旋轉至 **LOG**（第 44 頁），將 [紀錄 GPS 位置] 選為 [開]（第 68 頁），或者將 [自動時間調整] 選為 [開]（第 70 頁）。

- 請勿用您的手指或金屬物體蓋住 GPS 天線。
- 如果您是第一次使用 GPS 功能，而且 A-GPS 還沒有更新，或者如果已經很久沒有使用此功能，位置測量可能需要幾分鐘時間才能結束。
- 啟用 GPS 將增加電池電量的消耗。若要在啟用了 GPS 時減少電池電量的消耗，請將 [GPS 優先順序]（第 68 頁）選為 [電池電量]。

顯示 GPS 記錄檔的追蹤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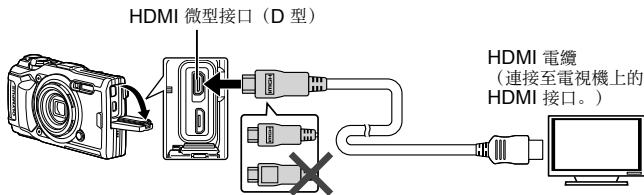
記錄下 GPS 追蹤記錄檔之後，可以用 OLYMPUS Viewer 3 或 OI.Track 顯示記錄檔的追蹤行動。

- 追蹤的行動不能顯示於照相機上。

將照相機連接至其他裝置

在電視機上查看照相機影像

使用 HDMI 電纜將照相機連接至高清裝置可在拍攝和播放時以高解像度顯示。



- 1 使用電纜連接照相機與電視。
 - 2 開啟照相機。
 - 3 選擇電視輸入頻道。
 - 連接電纜時，照相機顯示屏關閉。
 - 關於切換電視機輸入來源的詳情，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顯示的影像和資訊，會因電視機的設定而可能被裁切。
- 請勿同時連接 USB 電纜和 HDMI 電纜。
 - 若透過 HDMI 電纜將照相機接上，則可以選擇數碼視頻訊號的類型。請選擇一種與電視機所選的輸入格式相配的格式。

4K	優先 4K HDMI 輸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拍攝過程中將使用較低解像度輸出。
1080p	優先 1080p HDMI 輸出。
720p	優先 720p HDMI 輸出。
480p/576p	480p/576p HDMI 輸出。

使用電視機遙控器

當連接至支援 HDMI 控制的電視機時，可利用電視機遙控器來操作照相機。照相機連接之前必須啟用照相機選單中的 HDMI 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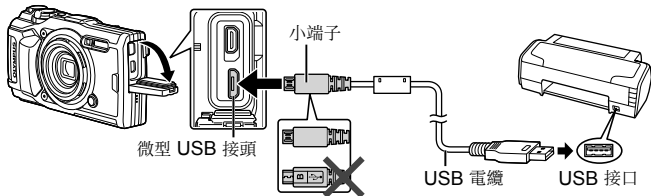
- 1** 在自定選單 B2（第 63 頁）中反白顯示 [HDMI] 並按 **OK** 按鈕。
 - 2** 選擇 [HDMI 控制] 並選擇 [開]。
 - 3** 使用電纜連接照相機與電視。
 - 4** 選擇電視輸入頻道。
 - 5** 使用電視機遙控器操作照相機。
 - 您可按照電視機上顯示的操作指南操作照相機。
 - 某些電視機可能無法支援所有功能。
- 連接 HDMI 電纜後，照片或影片均不能拍攝。
 - 請勿將照相機連接至其他 HDMI 輸出設備。此舉可能會令照相機損壞。
 - 在通過 USB 連接到電腦或印表機期間，不會執行 HDMI 輸出。

列印影像

直接列印 (PictBridge)

用 USB 電纜連接照相機與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即可直接列印記錄的影像。

連接照相機



- 列印時使用完全充足電的電池。
- 無法列印影片。

■ 簡易列印

選擇在單幀播放 (第 10 頁) 時您想要列印的每一張影像。

1 使用 ◀▶ (箭頭按鈕) 把您想要列印的影像顯示在照相機上。

2 使用附帶的 USB 電纜將照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 若未顯示“簡單列印 開始”對話方塊，請拔下並重新連接 USB 電纜，然後從步驟 1 重新開始操作。


3 按 ▶ (箭頭按鈕)。

- 列印完成時，出現影像選擇畫面。若要列印其他影像，請使用 ◀▶ (箭頭按鈕) 選擇影像，然後按 Ⓞ。
- 若要退出，請在顯示影像選擇畫面的同時，從照相機上拔掉 USB 電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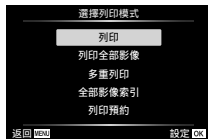
■ 用戶自定列印

列印前調整列印模式，列印紙類型和其他設置。

- 1 使用附帶的 **USB** 電纜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並開啟照相機。
- 2 將顯示選項列表。反白顯示 [列印] 並按  按鈕。



- 顯示屏中將顯示一個對話方塊，提示您選擇一種列印模式。若未顯示，請拔下 **USB** 電纜並將其重新連接至印表機。



- 3 按照操作指南設定列印選項。

選擇列印模式

選擇列印類型（列印模式）。可用的列印模式如下。

列印	列印選定的影像。
列印全部影像	列印儲存在插卡上的全部影像，每幀影像列印一張。
多重列印	在一張紙上分別列印多幀同一影像。
全部影像索引	列印插卡上儲存的全部影像索引。
列印預約	根據列印預約設定進行列印（第 86 頁）。如果未進行影像的列印預約設定，則無法使用該選項。

設定列印紙選項

該設定因印表機類型而異。如果只能使用印表機的標準設定，則不能更改該設定。

尺寸	設定印表機支援的紙張尺寸。
無框	選擇列印出來的影像是充滿整個頁面還是留有邊框。
分割數	選擇每張紙的影像數量。在選擇 [多重列印] 時顯示。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選擇的影像可以在以後列印（單幀預約），也可以立即列印正在顯示的影像。



列印 (OK)	列印當前顯示的影像。如果有一幀影像應用了 [1 幀] 預約，則只會列印該預約影像。
1 幀 (▲)	將列印預約應用到當前顯示的影像。如果應用 [1 幀] 後要將預約應用到其他影像，請使用 ◀▶ (箭頭按鈕) 選擇影像。
詳細 (▾)	設定當前顯示影像的列印數和其他項目，以及是否進行列印。關於操作，請參閱下一節中的“設定列印資料”。

設定列印資料

選擇列印時是否把日期，時間或檔案名稱等列印資料在影像上列印出來。

☒ ×	設定列印數。
日期	在影像上列印記錄的日期與時間。
檔案名稱	在影像上列印記錄的檔案名稱。
✂	剪裁影像。使用控制轉盤可選擇裁剪尺寸，使用 ▲▼◀▶ (箭頭按鈕) 可定位裁剪。

4 設定了用於列印的影像和列印資料後，選擇 [列印]，然後按 **OK**。

- 若要停止或取消列印，請按 **OK**。若要恢復列印，則請選擇 [繼續]。

■ 取消列印

若要取消列印，請反白顯示 [取消] 並按 **OK**。注意，對列印預約的所有修改都將丟失；若要取消列印並返回上一步驟以對當前列印預約進行更改，請按 **MENU**。

列印預約 (DPOF)

預約列印時，列印的數目和日期疊印選項都會儲存在記憶卡上的影像中。這樣只要用記憶卡上的預約列印，而不需要電腦或相機，便可以在支援 DPOF 的印表機或沖印店輕鬆地列印。

- 預約列印只能針對儲存於記憶卡上的影像設定。
- 由另一個 DPOF 裝置設定的 DPOF 預約不能以本照相機變更。請用原裝置進行變更。以本照相機進行新的 DPOF 預約會將其他裝置所做的預約刪除。
- DPOF 預約列印可以在一張記憶卡上進行 999 個影像的預約。

■ 單幀預約列印 []

1 按 **MENU** 按鈕顯示選單。

- “使用選單” (第 50 頁)

2 從 [] 重放選單選擇 []，然後按 **OK** 按鈕。

3 用 Δ / ∇ (箭頭按鈕) 選擇 []，然後按 **OK** 鈕。



4 用 \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 選擇要預約列印的影像。用 Δ / ∇ (箭頭按鈕) 選擇數量。按 **OK** 鈕。

5 用 Δ / ∇ (箭頭按鈕) 選擇 [] (列印日期) 畫面選項，然後按 **OK** 鈕。

子選單 2	用途
無	只列印影像。
日期	列印帶有拍攝日期的影像。
時間	列印帶有拍攝時間的影像。

- 列印影像時，不能在影像之間變更設定。

6 用 Δ / ∇ (箭頭按鈕) 選擇 []，然後按 **OK** 鈕。

■ 為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各預約列印一張 [⏸]

- 1 按照 [⏸] (第 86 頁) 中的步驟 1 和 2 進行。
- 2 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擇 [⏸]，然後按 OK 鈕。
- 3 按照 [⏸] 中的步驟 5 和 6 進行。

■ 重設所有預約列印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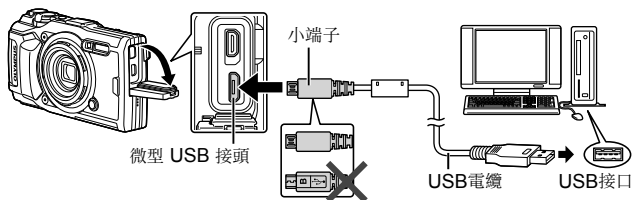
- 1 按照 [⏸] (第 86 頁) 中的步驟 1 和 2 進行。
- 2 選擇 [⏸] 或 [⏸]，然後按 OK 鈕。
- 3 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擇 [重設]，然後按 OK 鈕。

■ 為所選擇的影像重設預約列印資料

- 1 按照 [⏸] (第 86 頁) 中的步驟 1 和 2 進行。
- 2 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擇 [⏸]，然後按 OK 鈕。
- 3 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擇 [保持]，然後按 OK 鈕。
- 4 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箭頭按鈕) 選擇要取消預約列印的影像。
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將列印數量設定為“0”。
- 5 如果需要，重複步驟 4，然後在完成時按 OK 按鈕。
- 6 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擇 [⌚] (列印日期) 畫面選項，然後按 OK 鈕。
 - 設定會被套用至有預約列印資料的其餘影像。
- 7 用 $\Delta \nabla$ (箭頭按鈕) 選擇 [預約]，然後按 OK 鈕。

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

連接照相機



- 將照相機連接到電腦時，若照相機螢幕不會顯示任何影像，可能是電池電力用盡。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若照相機無法連接至電腦，請拔下並重新連接電纜。
- 照相機透過 USB 連接於電腦時可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因電腦的效能而異（可能會發生約需 10 小時的狀況）。

複製圖片至電腦

本照相機與 USB 大容量記憶體相容。您也可使用照相機附帶的 USB 電纜將照相機連接到電腦來傳輸影像。使用 USB 電纜將照相機連接電腦時，需要以下環境：

Windows	Windows Vista SP2/Windows 7 SP1/Windows 8/ Windows 8.1/Windows 10
Mac	OS X v10.8-v10.11/macOS v10.12

- 1 關閉照相機並將其連接到電腦。
 - USB 接口所在位置因電腦而異。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腦的使用說明書。
- 2 將顯示選項列表。反白顯示 [儲存] 或 [MTP] 並按 **OK** 按鈕。



子選單 1	用途
儲存	將照相機作為讀卡器連接。
MTP	將照相機視為可攜式裝置。

- 3 電腦會將照相機識別為新硬體。
 - 若要使用 Windows Photo Gallery，請在步驟 2 中選擇 [MTP]。
 - 即使您的電腦配有 USB 接口，也無法保障以下環境中的資料傳送。
 - 以擴充卡等另外安裝 USB 接口的電腦
 - 沒有原廠安裝作業系統的電腦或自行組裝的電腦
 - 照相機連接於電腦時無法使用照相機控制。
 - 若電腦未檢測到照相機，請拔下 USB 電纜並將其重新連接至電腦。

安裝軟體

使用照相機所拍攝的照片和影片可通過OLYMPUS提供的OLYMPUS Viewer 3傳送至電腦並進行查看、編輯和整理。

- 若要安裝 OLYMPUS Viewer 3，請從以下網站進行下載並按照畫面指示操作。

<http://support.olympus-imaging.com/ov3download/>

- 有關係統需求和安裝指示，請訪問以上網站。
- 您需輸入產品序號才可進行下載。

安裝OLYMPUS Digital Camera Updater

照相機韌體更新僅可使用OLYMPUS Digital Camera Updater進行。請從以下網站下載該更新程式並按照畫面指示進行安裝。

<http://oup.olympus-imaging.com/ou1download/index/>

用戶註冊

有關註冊OLYMPUS產品的資訊，請訪問OLYMPUS網站。

使用提示

如果相機不能如預期的運作，或者螢幕上出現錯誤訊息，而您不知道該怎麼做，請參考下列資訊以解決問題。

疑難排解

■ 電池

即使裝上電池，照相機也不運作。

- 請依正確方向放入充飽電的電池。🔋 “插入和取出電池和記憶卡” (第 4 頁)
- 電池效能可能會因低溫而暫時降低。請從照相機中取出電池，放入口袋中回暖一些。



■ 記憶卡

出現錯誤訊息。

- 🚫 “錯誤訊息” (第 93 頁)

■ 快門按鈕

按下快門按鈕時沒有拍攝到影像。

- 取消休眠模式。
當照相機處於開啟狀態時，若在指定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照相機將進入節能狀態（即“待機模式”）且顯示屏將自動關閉。在這個模式中，即使全按快門鈕，也不能拍攝影像。拍攝之前，操作變焦桿或其他按鈕，將照相機從休眠模式喚醒。如果再 5 分鐘不操作，照相機就會自動關機。按 **ON/OFF** 鈕開啟照相機電源。
- 按  按鈕以切換至拍攝模式。
- 等到 （閃光燈充電）停止閃爍之後再拍攝。
- 長期使用相機時，內部溫度可能會增加，而造成自動關機。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等到照相機完全冷卻。
相機外部溫度也可能在使用時增高，不過這是正常情況，不表示故障。

■ 監視器

很難看清楚。

- 可能發生結露。關閉電源，等到機身適應周遭溫度並乾燥之後再拍攝。

照片中捕捉到光線。

- 用閃光燈拍攝時，會使得影像上產生很多閃光燈在空氣中的灰塵上的反光。

■ 日期與時間功能

日期與時間設定恢復為預設的設定。

- 如果電池從相機中取出約 3 天*1，日期與時間設定就會恢復為預設的設定，而必須重設。

*1 日期與時間恢復為預設設定所需的時間會因為電池裝入的時間長度而異。☞ “開啟照相機，進行初始設定”（第 8 頁）

■ 鏡頭

鏡頭起霧。

- 溫度急速改變時，鏡頭可能會起霧（水氣凝結）。
關閉電源，等到機身適應周遭溫度並乾燥之後再拍攝。

■ 雜項

方位不正確

- 在電視機，微波爐，大型電動機，無線電發射機以及高壓線路等所產生的強電磁場的附近，羅盤無法正常工作。轉動手腕以數字 8 為軌跡移動照相機有時可使羅盤功能恢復正常。

錯誤訊息

- 下列錯誤訊息之一顯示在液晶顯示器上時，請查看更正動作。

錯誤訊息	更正動作
 記憶卡錯誤	記憶卡問題 插入新的記憶卡。
 防止寫入	記憶卡問題 記憶卡的防止寫入開關設定至“LOCK”端。打開開關。
 記憶卡存儲容量用盡	記憶卡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更換記憶卡。刪除不要的影像。*1
	記憶卡問題 用 Δ ∇ (箭頭按鈕) 選擇 [格式化]，然後按 \odot 鈕。 然後用 Δ ∇ (箭頭按鈕) 選擇 [執行]，然後按 \odot 鈕。*2
 無圖像	記憶卡問題 拍照之後再檢視。
 該圖像不能重放	選擇影像的問題 用照片修飾軟體等在電腦上檢視影像。如果影像還是不能檢視，表示影像已經損毀。
 影像不能修改	選擇影像的問題 用照片修飾軟體等在電腦上修改影像。
 電池剩餘不足	電池問題 充電電池。
 未連接	連接問題 確認照相機是否正確連接至電腦、電視機或印表機。
 無紙張	印表機問題 將紙張裝入印表機。




*1 刪除重要影像之前，要將其下載到電腦。

*2 所有資料都會被刪除。



錯誤訊息	更正動作
 無油墨	印表機問題 將油墨填充到印表機中。
 夾紙	印表機問題 取出夾住的紙。
印表機的 設定已改變*3	印表機問題 回到印表機可以使用的狀態。
 印表機故障	印表機問題 關閉相機與印表機，檢查印表機是否有任何問題，然後再度打開電源。
 無法列印此影像*4	選擇影像的問題 用電腦列印。
	照相機內部溫度警告 關閉照相機，等待內部溫度下降。
 相機內部溫度過高， 請在相機降溫後使用	照相機內部溫度警告 稍等片刻讓照相機自動關閉。 讓照相機的內部溫度下降後再恢復操作。

*3 例如，當印表機紙盤被取出來時，這個訊息就會顯示出來。在照相機上進行列印設定時，不要操作印表機。

*4 本相機可能無法列印以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錯誤訊息	更正動作
 <p>目前無法使用日誌記錄功能。</p>	<p>日誌記錄的問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於臨時儲存日誌檔案的照相機記憶體空間已滿。請插入記憶卡或確認當前記憶卡已正確插入，然後將日誌檔案傳送至記憶卡。 • 電池電量耗盡。請將電池充電。 • 照相機已通過 HDMI 電纜連接至電視機或其他裝置。請拔下 HDMI 電纜。 • 正在進行無線資料傳送。請終止傳送。 • 電池取出後使用的是 USB-AC 轉接器從電源插座為照相機供電。請從插座拔下 USB-AC 轉接器並插入電池。
 <p>記憶卡日誌容量已滿，無法紀錄新的日誌檔。</p>	<p>日誌數據的問題</p> <p>當前日誌不能被保存到記憶卡中。複製日誌檔案到電腦並且將其從記憶卡中刪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張記憶卡最多可存儲 199 個日誌檔案。
 <p>(閃爍)</p>	<p>日誌數據的問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前日誌尚未保存到記憶卡中。正確插入記憶卡並將日誌保存到記憶卡中。 • 當前日誌不能被保存到記憶卡中。複製日誌檔案到電腦並且將其從記憶卡中刪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張記憶卡最多可存儲 199 個日誌檔案。 <p>記憶卡問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插入新的記憶卡。 • 記憶卡的防止寫入開關設定至“LOCK”端。打開開關。 • 刪除不要的影像。*5

*5 刪除重要影像之前，要將其下載到電腦。

錯誤訊息	更正動作
 (穩定)	日誌記錄的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於臨時儲存日誌檔案的照相機記憶體空間已滿。請插入記憶卡或確認當前記憶卡已正確插入，然後將日誌檔案傳送至記憶卡。 • 電池電量耗盡。請將電池充電。 • 照相機已通過 HDMI 電纜連接至電視機或其他裝置。請拔下 HDMI 電纜。 • 正在進行無線資料傳送。請終止傳送。 • 電池取出後使用的是 USB-AC 轉接器從電源插座為照相機供電。請從插座拔下 USB-AC 轉接器並插入電池。 • 時鐘未設定。請設定時鐘並選擇時區。
 (紅色)	GPS 的問題 GPS 故障。 關閉照相機，然後重新開機；若顯示屏上的訊息未清除，則聯絡 OLYMPUS 服務代表。

拍攝提示

不知道該怎麼拍攝您所見到的影像時，請參考下列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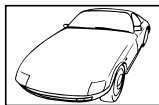
■ 對焦

對被攝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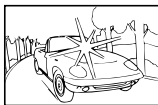
- 拍攝被攝體不在螢幕中央的照片。
 在相同的距離將一個物體當成被攝體對焦之後，取景構圖並拍照。
 將快門鈕按下一半。📷 第 9 頁
- 以 [焦點追蹤] 模式拍照。📷 第 33 頁
 照相機會自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以便對其持續對焦。
- 拍攝灰暗的被攝體。📷 第 53 頁
 使用 AF 補償發光使對焦更容易。

- 為很難自動對焦的被攝體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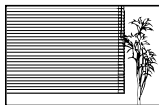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中，用和被攝體相同距離的高對比物體對焦（以半按下快門的方式）之後，構圖取景並拍照。



低對比度的被攝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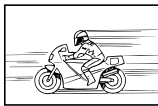
非常亮的物體出現在畫面中央的時候



沒有垂直線條的物體*1



物體位於不同距離時



快速移動的物體



被攝體不在圖幀中央

*1 取景構圖時將相機垂直握持對焦，然後回到水平位置拍照，也是有效的方法。

■ 相機晃動

不受相機晃動影響的拍照。

- 用“影像穩定器（靜態影像）”拍照。📷 第 40 頁

即使未提高 ISO 值，相機也會偵測相機移動以減輕模糊。這個功能在以高變焦放大拍照時也有效。

- 用“影像穩定器（影片）”拍攝短片。📷 第 40 頁
- 在 **SCN** 模式中選擇 [動作] > [📷 運動]。📷 第 23 頁

[📷 運動] 模式採用高速快門，可以降低移動的被攝體所造成的模糊。

- 以高 ISO 感光度拍照。📷 第 36 頁

如果選擇高 ISO 感光度，即使在不能使用閃光燈的地方，也可以用高速快門拍照。

■ 曝光（亮度）

以正確的亮度拍照。

- 為逆光的被攝體拍照

即使逆光拍照時，臉孔或背景也會很明亮。

[📷 背光 HDR] 📷 第 23 頁

- 使用 [重點測光] 拍照。📖 第 42 頁
亮度會與螢幕中央的被攝體搭配。影像不會受背景光線的影響。
- 用 [強制閃燈] 閃光燈拍照。📖 第 28 頁
背光的被攝體會亮起來。
- 拍攝白色沙灘或雪景。📖 第 23 頁
在 **SCN** 模式中選擇 [風景] > [🏖️ 海灘和雪景]。
- 用曝光補償拍照。📖 第 29 頁
檢視螢幕以便拍攝時調整亮度。通常拍攝白色的被攝體（例如雪）時得到的影像會比實際的被攝體暗。用曝光補償往正 (+) 的方向調整，以如實呈現白色。反過來說，為黑色被攝體拍照時，往負 (-) 的方向調整才有效。

■ 色調

以如實呈現色澤深淺的方式拍照。

- 選擇白平衡以便拍照。📖 第 36 頁
在大部分情況下，用 [WB 自動] 設定通常可以得到最好的結果，但是，對於某些被攝體，您應該用不同的設定嘗試看看。（在晴天的遮陽傘下，混合自然與人工光線設定等等情況下尤其如此。）

■ 畫質

拍攝比較清晰的照片。

- 以低 **ISO** 感光度拍照。📖 第 36 頁
如果照片是以高 **ISO** 感光度拍的，可能會發生雜訊（原始影像中沒有的彩色小點和不均勻的色彩），而且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播放／修改提示

■ 播放

在高解析度電視機上以高畫質檢視影像。

- 使用 **HDMI** 電纜連接相機和電視。📖 第 80 頁

■ 修改

刪除記錄在靜態影像上的聲音。

- 顯示包含您想要刪除的音頻的影像並選擇 [🔇] > [消除]。📖 第 58 頁

清潔和存放照相機

照相機維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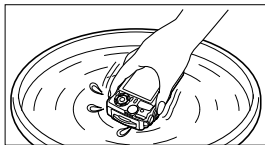
外殼：

- 以柔軟的布輕拭。如果照相機非常骯髒，將布泡進溫和的肥皂水中並擰乾。如果照相機非常髒，請將布在水中浸濕再擰乾。若曾在沙灘上使用照相機，請將布在清水中浸濕再擰乾。
- 在有塵土或泥沙之類異物的地方使用照相機，可能有異物附著在照相機上。如果持續在這樣的環境中使用照相機，可能會對照相機造成傷害。為了避免這種傷害，請用下列方法清洗照相機。

① 將電池／插卡艙蓋與接頭蓋關上並鎖緊。

(第 4 頁)

② 將桶子或其他容器注滿清水，將照相機面朝下浸入水中並徹底的搖晃照相機。然後按住鈕，將照相機直接在水流強勁的水龍頭底下沖洗。



顯示屏：

- 以柔軟的布輕拭。

鏡頭：

- 請以市售吹風機吹去鏡頭上的灰塵，再以鏡頭清潔液輕輕擦拭。
- 請勿使用強效溶劑，如苯或酒精或化學拭布。
- 鏡頭不乾淨可能會發霉。

電池／電源供應器：

- 用軟乾布輕輕擦拭。

儲存

- 照相機若長時間不使用，請拔下轉接器並取出電池及記憶卡，收藏在乾爽的通風處。
- 定期裝上電池並測試照相機功能。
- 避免將照相機留置於處理化學用品的場所，以免發生腐蝕現象。

使用另行銷售的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UC-90：另行銷售）可用於為電池充電。

在國外使用電池充電器與電源供應器

- 本電池充電器與電源供應器適用於全球大部分的家用電源，介於 100 V 至 240 V 的交流電（50/60Hz）。但因所在國家或地區不同，交流電插座的外形可能不相同，因此電池充電器與電源供應器需要符合插座的插頭轉換器。如需詳細資訊，請洽當地電器行或旅行社。
- 請勿使用旅行用轉壓器，以免損害您的電池充電器與電源供應器。

使用插卡

與本照相機相容的記憶卡

SD/SDHC/SDXC/Eye-Fi（有 Wireless LAN 功能）卡（市售）
（如需相容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造訪 Olympus 網站）。

Eye-Fi 卡

- 使用 Eye-Fi 卡時，請遵守使用照相機時所在國家的法律與規定。在飛機上以及禁止使用 Eye-Fi 卡的其他場所，請將 Eye-Fi 卡從照相機取出來或者停用插卡功能。
- Eye-Fi 卡使用時可能會發熱。
- 使用 Eye-Fi 卡時，電池的消耗可能會比較快。
- 使用 Eye-Fi 卡時，照相機的功能反應可能會比較慢。

SD/SDHC/SDXC 記憶卡防寫入開關

SD/SDHC/SDXC 記憶卡具有防寫入開關。

如果將開關設為“LOCK”（鎖定），則將無法寫入插卡。還原開關即可啟用寫入。



格式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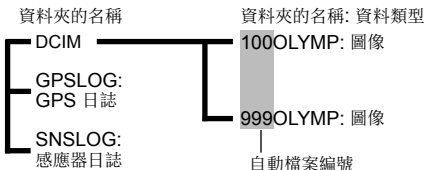
首次使用或者以其他照相機或電腦使用過的記憶卡必須以本照相機格式化。

記憶卡的讀出／記錄程序

拍攝時，若照相機正在寫入資料，則目前的記憶體指示器會點亮紅燈。請勿打開電池／記憶卡艙蓋或拔下 USB 電纜。這不僅會毀損影像資料，還會造成內部記憶卡無法使用。

檔案存儲位置

記憶卡上的數據被存儲在下列資料夾中：



每張插卡中的影像數量（靜止）／影片片段長度（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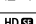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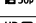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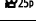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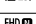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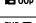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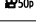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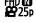



- 可儲存相片數和記錄長的數據為近似值。實際的容量取決於拍攝條件及所用的插卡。
- 下表顯示的是一張 4 GB 卡上大約可儲存影像的數量和影片片段的長度。

相片*1

圖示	畫質	影像尺寸	內部記憶體和記憶卡中可儲存的影像數
RAW	RAW	4000×3000	270
L SF+RAW	[L] SF+RAW		164
L F+RAW	[L] F+RAW		187
L N+RAW	[L] N+RAW		220
L B+RAW	[L] B+RAW		233
M SF+RAW	[M] SF+RAW	3200×2400	190
M F+RAW	[M] F+RAW		210
M N+RAW	[M] N+RAW		234
M B+RAW	[M] B+RAW		244
S SF+RAW	[S] SF+RAW	1280×960	250
S F+RAW	[S] F+RAW		255
S N+RAW	[S] N+RAW		260
S B+RAW	[S] B+RAW		262
L SF	[L] SF	4000×3000	436
L F	[L] F		638
L N	[L] N		1231
L B	[L] B		1766
M SF	[M] SF	3200×2400	673
M F	[M] F		975
M N	[M] N		1846
M B	[M] B		2593
S SF	[S] SF	1280×960	3385
S F	[S] F		4514
S N	[S] N		7170
S B	[S] B		8706

*1 長寬比為 4:3 時的影像尺寸範例。

動畫

圖示	影像尺寸／位元率／流暢度	記錄長	
		帶聲音	不帶聲音
 選為 [標準] *1			
	1920×1080 Super Fine 60p	10 分	
	1920×1080 Super Fine 50p		
	1920×1080 Super Fine 30p		
	1920×1080 Super Fine 25p		
	1280×720 Super Fine 30p	20 分	
	1280×720 Super Fine 25p		
	1920×1080 Fine 60p	17 分	
	1920×1080 Fine 50p		
	1920×1080 Fine 30p		
	1920×1080 Fine 25p		
	1280×720 Fine 30p	29 分	
	1280×720 Fine 25p		
	1920×1080 Normal 60p		
	1920×1080 Normal 50p		
	1920×1080 Normal 30p		
	1920×1080 Normal 25p		
	1280×720 Normal 30p		
	1280×720 Normal 25p		
 選為 [4K]			
	3840×2160 30p	5 分	
	3840×2160 25p		


圖示	影像尺寸／位元率／流暢度	記錄長	
		帶聲音	不帶聲音
 選為 [高速] *2			
FHD HS 120fps	1920×1080 HighSpeed 120fps	20 秒	
HD HS 240fps	1280×720 HighSpeed 240fps		
SD HS 480fps	640×360 HighSpeed 480fps		

*1 指定高清畫質時，記錄長最長為 29 分鐘。

*2 記錄長最長為 20 秒鐘。

- 不論記憶卡的容量如何，一段短片的檔案大小上限為 4 GB。

增加可拍攝的張數

您可刪除不想要的影像，或者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其他裝置並在刪除插卡中的影像之前將影像傳送至長期儲存裝置。 [消除1幀]（第 16 頁）、[消除所選幀]（第 11 頁）、[格式化]（第 70 頁）

使用另售的配件

用 Olympus 無線 RC 閃光燈系統拍照

使用與 Olympus 無線 RC 閃光燈系統相容的閃光燈時，可以用無線閃光燈拍照或進行水底拍攝。

無線閃光燈拍攝的設置範圍原則為 1 至 2 米，實際會因周邊環境而異。

- 照相機內建的閃光燈會被用來進行照相機與閃光燈之間的通訊。
- 為使用專用潛水閃光燈，請準備一個潛水殼和一根光纖電纜等物品。
- 關於無線閃光燈與潛水閃光燈的詳細使用資訊，請參考特定外接閃燈或潛水殼的使用說明書。

1 打開專用閃光燈。

2 將專用閃光燈的閃光模式設為 RC 模式。

需設定頻道和群組時，請分別將頻道和群組選為 CH1 和 A。

3 在即時調控中選擇閃光燈並選擇 [**閃光燈**RC]（遙遠控制）。

- “閃光燈”（第 28 頁）

4 試拍一張以確認閃光燈的運作情形以及所得到的影像結果。

- 拍攝之前務必要檢查照相機和無線閃光燈的電力。
- 照相機閃光燈設定為 [**閃光燈**RC] 時，照相機的內建閃光燈會被用來與無線閃光燈通訊。而不能用來拍照。
- 如要使用無線閃光燈拍照，請將專用外接閃光燈的遙控感應器朝向照相機，同時使閃光燈朝向被攝對象。

使用選購的轉換鏡頭及其他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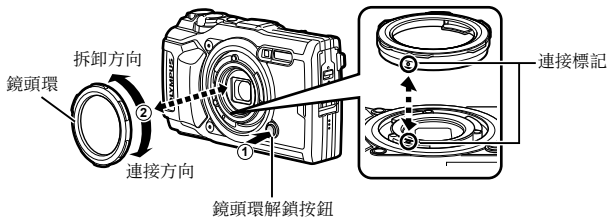
魚眼轉換鏡頭能夠以強烈強調透視的方式拍攝相片與寵物等的獨特面部表情，而增距鏡則能夠拍攝遠處的場景。

用 MACRO 拍攝時，可以用 LED 環形閃光燈防止 MACRO LED 照明中的不均衡情況。專用 FD-1 閃光燈柔光罩允許您在 Δ （顯微鏡模式）中或在近距離處拍攝影像的任何時候都可使用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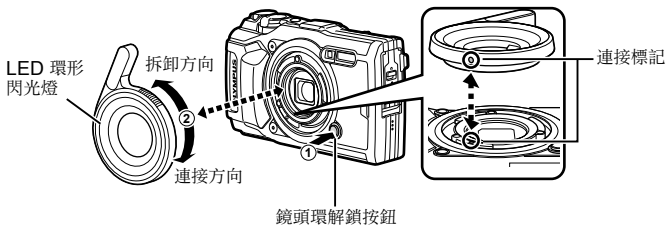
轉換鏡頭／LED 環形閃光燈／保護濾鏡／閃光燈柔光罩	轉換鏡頭轉接器
魚眼轉換鏡頭（FCON-T01）	CLA-T01
增距鏡（TCON-T01）	
保護濾鏡（PRF-D40.5 PRO）	
LED 環形閃光燈（LG-1）	—
閃光燈柔光罩（FD-1）	—

- 在水下使用後請用清水沖洗本產品。
- LED 環形閃光燈不能在水中使用。

連接／拆卸鏡頭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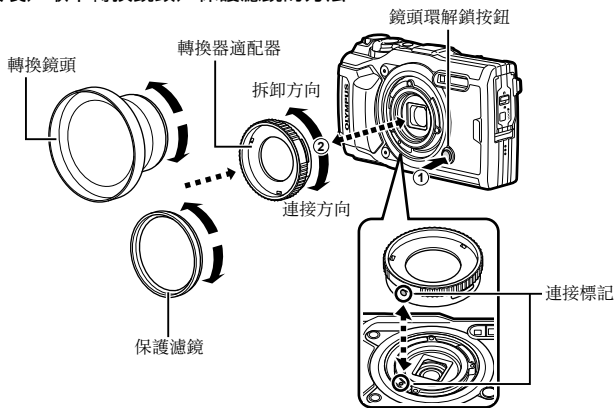


安裝／拆卸 LED 環形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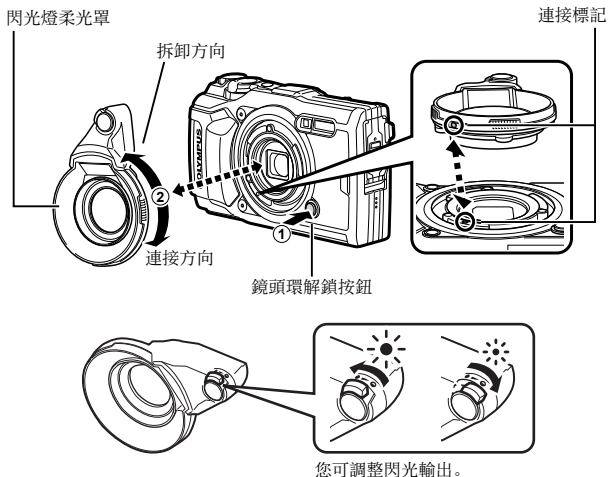


- 安裝 LED 環形閃光燈時，不要讓閃光燈閃光。

安裝／取下轉換鏡頭／保護濾鏡的方法



安裝／拆卸閃光燈柔光罩



- 若要安裝鏡頭環、轉換鏡頭轉接環、LED 導光板或柔光罩，請對齊安裝標記並朝“連接方向”旋轉配件直至其卡入到位。
- 有關詳細信息，請訪問您所在地域的 Olympus 網站。

關於防水與防震功能的重要資訊

防水：防水功能保證*1 能在深達 15 m 的地方操作高達一個小時。照相機如果受到嚴重或過度的撞擊，防水功能可能會受損。

防震：防震功能保證*2 您的小型數碼照相機能夠承受日常生活中的意外撞擊並進行操作。防震功能並不能對所有有問題的操作或外表的損傷提供無條件的保證。刮傷與凹痕之類的外表損傷不在保證範圍內。

和任何電子裝置一樣，必須要有適當的維護保養，才能維持照相機的完整性與操作性。為了維持照相機的效能，經過任何重大撞擊之後，請將照相機就近帶到 Olympus 授權的服務中心去檢查。萬一照相機因為疏忽或誤用而受損，照相機的維修費用不在保證範圍內。關於保證的進一步資訊，請造訪當地的 Olympus 網站。

請遵守下列照相機保養指示。

*1 這是以 Olympus 的壓力測試設備根據 IEC Standard Publication 60529 IPX8 測得的結果 – 這表示照相機可以在指定的水壓下在水底正常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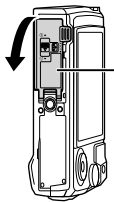
*2 這項防震效能以 Olympus 的測試條件根據 MIL-STD-810F，方法 516.5，程序 IV（Transit 掉落測試）確認。關於 Olympus 測試條件的詳細資訊，請參考您當地的 Olympus 網站。

使用之前：

- 檢查照相機是否有異物，包括髒東西，灰塵或泥沙。
- 將電池／插卡艙蓋鎖，接頭蓋鎖與 LOCK 鈕鎖緊。
- 在水中或者在潮濕或多灰塵的環境中（例如海灘）時，不要以潮濕的手打開電池／插卡艙蓋與接頭蓋。

使用之後：

- 在水底使用照相機之後，務必要將所有多餘的水分或殘餘物擦掉。
- 在海水中使用照相機之後，要將照相機泡在一桶清水中大約 **10 分鐘**（電池／插卡艙蓋與接頭蓋要蓋牢，鎖要鎖好，而且鏡頭環要拆下來）。然後讓照相機在陰涼通風處晾乾。
- 打開電池／插卡艙蓋或接頭蓋時，要將照相機朝向下圖所示的方向慢慢打開，以防止水滴入照相機中。如果蓋子內側有任何水珠，務必要將其擦掉之後才能使用照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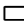

電池／插卡艙蓋

存放與保養

- 不要將照相機放在高溫（**40°C**以上）或低溫（**-10°C**以下）的環境中。否則可能會破壞防水功能。
- 不要用化學物品進行清潔，防鏽，防霧，修理等等，否則可能會破壞防水功能。
- 不要將照相機長時間放在水中。長時間放在水中會損壞照相機的外觀以及／或者使得防水功能劣化。
- 和任何防水設備一樣，為了維持防水功能，建議每年更換一次防水封裝（與封條）。
至於能夠更換防水封裝的 **Olympus** 經銷商或服務站，請造訪當地的 **Olympus** 網站。
- 隨附的配件（例如電源供應器）不提供防震或防水。

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

有關 **SCN**、 和  的資訊，請參閱“ 設定列表”（第 112 頁）、“**SCN** 設定列表”（第 114 頁）和“ 設定列表”（第 113 頁）。

	AUTO	P	A	S			
						Focus BKT	
曝光補償	—	✓	✓	✓	✓	✓	✓
拍攝模式	—	✓	✓	✓	*1	*1	✓
ISO	—	✓	✓	✓	✓	✓	✓
WB	—	✓	✓	✓	✓	✓	✓
AF模式	—	✓	✓	✓	✓	✓	✓
長寬比	✓	✓	✓	✓	✓	✓	—
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	✓	✓	✓	*1	✓	✓
錄製模式 (影片)	*1	*1	*1	*1	*1	*1	*1
閃光燈	*1	✓	✓	*1	*1	*1	*1
閃光補償	—	✓	✓	✓	✓	✓	✓
影像穩定器 (靜態影像)	—	✓	✓	✓	✓	✓	✓
影像穩定器 (影片)	—	—	—	—	—	—	—
 / 	*1	✓	✓	✓	*1	*1	✓
測光模式	—	✓	✓	✓	✓	✓	✓
人臉優先	—	✓	✓	—	—	—	—
配件	*1	✓	✓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	✓	✓	✓	✓	✓	✓
對焦點	✓	✓	✓	—	—	—	—
AF補償發光	✓	✓	✓	✓	✓	✓	✓
間隔拍攝/定時	—	✓	✓	✓	—	—	✓
Focus BKT	—	✓	✓	—	—	—	—
有聲影片	✓	✓	✓	✓	✓	✓	✓
錄音音量	✓	✓	✓	✓	✓	✓	✓
影片流暢度	✓	✓	✓	✓	✓	✓	✓
影片位元率	✓	✓	✓	✓	✓	✓	✓

*1 某些功能無法設定。

👤 設定列表

	👤	👤 4K	👤 HS
曝光補償	✓	✓	✓
拍攝模式	✓	*1	*1
ISO	—	—	—
WB	✓	✓	✓
AF模式	✓	✓	✓
長寬比	—	—	—
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	✓	✓
錄製模式 (影片)	*1	*1	*1
閃光燈	—	—	—
閃光補償	—	—	—
影像穩定器 (靜態影像)	—	—	—
影像穩定器 (影片)	✓	✓	—
☐/☺	*1	*1	*1
測光模式	—	—	—
人臉優先	✓	✓	—
配件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1	*1	*1
對焦點	✓	✓	✓
AF補償發光	✓	✓	✓
間隔拍攝/定時	—	—	—
Focus BKT	—	—	—
有聲影片	✓	✓	—
錄音音量	✓	✓	—
影片流暢度	✓	✓	—
影片位元率	✓	—	—

*1 某些功能無法設定。

設定列表

				
曝光補償	✓	✓	✓	✓
拍攝模式	—	—	—	—
ISO	—	—	—	—
WB	✓	✓	✓	✓
AF模式	✓	✓	✓	✓
長寬比	✓	✓	✓	✓
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	✓	✓	*1
錄製模式 (影片)	*1	*1	*1	*1
閃光燈	*1	*1	*1	—
閃光補償	✓	✓	✓	—
影像穩定器 (靜態影像)	✓	✓	✓	✓
影像穩定器 (影片)	—	—	—	—
	*1	*1	*1	—
測光模式	—	—	—	—
人臉優先	—	—	—	—
配件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	✓	✓	✓
對焦點	✓	✓	✓	✓
AF補償發光	✓	✓	✓	✓
間隔拍攝/定時	—	—	—	—
Focus BKT	—	—	—	—
有聲影片	✓	✓	✓	✓
錄音音量	✓	✓	✓	✓
影片流暢度	✓	✓	✓	✓
影片位元率	✓	✓	✓	✓

*1 某些功能無法設定。

SCN 設定列表

曝光補償	—	✓	—	—	—	—	—	—	—	—	—
拍攝模式	—	—	—	—	—	—	—	—	—	—	—
ISO	—	—	—	—	—	—	—	—	—	—	—
WB	—	—	—	—	—	—	—	—	—	—	—
AF模式	—	—	—	—	—	—	—	—	—	—	—
長寬比	✓	✓	✓	✓	✓	✓	✓	✓	✓	✓	✓
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	*1	✓	✓	✓	✓	*1	✓	✓	✓	✓
錄製模式 (影片)	*1	*1	*1	*1	*1	*1	*1	*1	*1	*1	*1
閃光燈	*1	*1	*1	*1	*1	—	—	—	—	*1	*1
閃光補償	—	—	—	—	—	—	—	—	—	—	—
影像穩定器 (靜態影像)	✓	✓	✓	✓	✓	✓	✓	✓	—	✓	✓
影像穩定器 (影片)	—	—	—	—	—	—	—	—	—	—	—
	*1	*1	*1	*1	*1	*1	—	*1	—	*1	*1
測光模式	—	—	—	—	—	—	—	—	—	—	—
人臉優先	✓	✓	✓	✓	✓	—	—	—	—	✓	—
配件	*1	*1	*1	*1	*1	*1	*1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	✓	✓	✓	✓	✓	✓	✓	✓	✓	✓
對焦點	✓	✓	✓	✓	✓	✓	✓	—	✓	✓	✓
AF補償發光	✓	✓	✓	✓	✓	✓	✓	✓	✓	✓	✓
間隔拍攝/定時	—	—	—	—	—	—	—	—	—	—	—
Focus BKT	—	—	—	—	—	—	—	—	—	—	—
有聲影片	✓	—	✓	✓	✓	✓	—	✓	—	✓	✓
錄音音量	✓	—	✓	✓	✓	✓	—	✓	—	✓	✓
影片流暢度	✓	✓	✓	✓	✓	✓	✓	✓	✓	✓	✓
影片位元率	✓	✓	✓	✓	✓	✓	✓	✓	✓	✓	✓

*1 某些功能無法設定。

					
曝光補償	—	—	✓	—	—
拍攝模式	—	—	—	—	—
ISO	—	—	—	—	—
WB	—	—	✓	—	—
AF模式	—	—	—	—	—
長寬比	✓	✓	—	✓	✓
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	✓	—	*1	✓
錄製模式 (影片)	*1	*1	*1	*1	*1
閃光燈	—	*1	—	—	—
閃光補償	—	—	—	—	—
影像穩定器 (靜態影像)	✓	✓	✓	✓	✓
影像穩定器 (影片)	—	—	—	—	—
 /☺	*1	*1	—	—	*1
測光模式	—	—	—	—	—
人臉優先	—	—	—	—	—
配件	*1	*1	*1	*1	*1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	✓	✓	✓	✓
對焦點	✓	✓	*1	*1	✓
AF補償發光	✓	✓	✓	✓	✓
間隔拍攝/定時	—	—	—	—	—
Focus BKT	—	—	—	—	—
有聲影片	✓	✓	—	—	✓
錄音音量	✓	✓	—	—	✓
影片流暢度	✓	✓	✓	✓	✓
影片位元率	✓	✓	✓	✓	✓

*1 某些功能無法設定。

選單索引

*1 可儲存至 [自定義模式 C1] 或 [自定義模式 C2] 中的項目。


*2 將 [完整] 選為 [重設] 可恢復預設設定。

*3 將 [基本] 選為 [重設] 可恢復預設設定。

📷 拍攝選單 1

功能	原廠值	*1	*2	*3	
重置/指定自定義模式	—	—	✓	—	第 52 頁
拍攝模式	Natural	✓	✓	✓	第 53 頁
對焦點	[•]	✓	✓	✓	第 53 頁
AF補償發光	關	✓	✓	✓	第 53 頁

📷 拍攝選單 2

功能	原廠值	*1	*2	*3	
間隔拍攝/定時	關	—	✓	✓	第 54 頁
影像數目	99	—	✓	✓	
開始等待時間	00:00:01	—	✓	✓	
間隔時間	00:00:01	—	✓	✓	
定時短片	關	—	✓	✓	
定時影片設定					
短片解像度	FullHD	—	✓	✓	
流暢度	10fps	—	✓	✓	
Focus BKT	關	✓	✓	✓	第 55 頁
設定拍攝張數	30	✓	✓	✓	
設定焦距相差	標準	✓	✓	✓	

🎞 影片目錄

功能	原廠值	*1	*2	*3	
有聲影片	開	—	✓	—	第 55 頁
錄音音量	0	—	✓	—	第 55 頁
影片流暢度	30p	—	✓	—	第 55 頁
影片位元率	Fine	—	✓	—	第 56 頁

▶ 播放選單

功能	原廠值	*1	*2	*3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div>					
開始	—	—	—	—	第 56 頁
BGM	Party Time	—	✓	✓	
滑動	全部	—	✓	✓	
幻燈片重播間隔	3 sec	—	✓	—	
影片重播間隔	短	—	✓	—	
	開	—	✓	✓	第 57 頁
編輯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選擇圖像 </div>					
RAW編輯	—	✓	✓	✓	第 57 頁
JPEG編輯	—	—	—	—	
短片編輯	—	—	—	—	
	—	—	—	—	
影像合成	—	—	—	—	
預留列印	—	—	—	—	第 86 頁
解除相片保護	—	—	—	—	第 60 頁
連接到智能手機	—	—	✓	—	第 72 頁

⚙ 自定選單

功能	原廠值	*1	*2	*3	
A. MF					
輔助手動對焦					
放大	關	✓	✓	—	第 61 頁
峰值	關	✓	✓	—	
B1. 顯示/音效/連接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Info 顯示設定 </div>					
Info	只有影像、綜合顯示	✓	✓	✓	第 62 頁
LV-Info	自定1、自定2	✓	✓	✓	
設定	25、日曆顯示	✓	✓	—	
LV亮度提升	關	✓	✓	✓	第 62 頁
減少閃爍	自動	✓	✓	—	第 62 頁

功能		原廠值	*1	*2	*3	
格線顯示	關		✓	✓	—	第 63 頁
峰值色彩	白色		✓	✓	—	第 63 頁
B2. 顯示/音效/連接						
	3		✓	✓	✓	第 63 頁
HDMI						
輸出尺寸	1080p		—	✓	—	第 63 頁
HDMI 控制	關		—	✓	—	
C. 曝光/ISO						
曝光偏移						
	±0		✓	✓	—	第 64 頁
			✓	✓	—	
ISO自動設定	上限值: 1600 原廠值: 100		✓	✓	✓	第 64 頁
雜訊過濾功能	標準		✓	✓	✓	第 64 頁
減少雜訊	自動		✓	✓	✓	第 64 頁
D.  自選設定						
	關		✓	✓	✓	第 65 頁
 +白平衡	WB AUTO		✓	✓	—	第 65 頁
E. 畫質/白平衡/顏色						
畫質設定	 -1 LF 、  -2 LN 、  -3 MN 、  -4 SN		✓	✓	✓	第 66 頁
白平衡模式	WB AUTO	A±0, G±0	✓	✓	—	第 66 頁
WB AUTO 保持暖色調	開		✓	✓	✓	第 66 頁
色彩空間	sRGB		✓	✓	✓	第 66 頁
F. 記錄						
檔案名稱	重設		—	✓	—	第 67 頁
編輯檔案名	—		—	✓	—	第 67 頁
版權設定						
版權資訊	關		—	✓	—	第 67 頁
拍攝者名稱	—		—	—	—	
版權名稱	—		—	—	—	

功能	原廠值	*1	*2	*3	
G. 場感測器					
海拔/水深	—	—	✓	—	第 68 頁
紀錄 GPS 位置	關	—	✓	—	第 68 頁
GPS 優先順序		—	✓	✓	第 68 頁
H. 相機設定					
像素映射	—	—	—	—	第 68 頁
水平器調整	—	—	✓	—	第 69 頁
待機時間	1 min	—	✓	✓	第 69 頁
Eye-Fi	開	—	✓	—	第 69 頁
認證	—	—	—	—	第 69 頁

ƒ 設定選單

功能	原廠值	*1	*2	*3	
記憶卡設定	—	—	—	—	第 70 頁
 設定	—	—	—	—	第 70 頁
 *	—	—	—	—	第 71 頁
	±0	—	✓	—	第 71 頁
記錄瀏覽	0.5 sec	✓	✓	—	第 71 頁
Wi-Fi 設定					
Wi-Fi連接設定	私人連接	—	✓	—	第 71 頁
私人密碼	—	—	—	—	
重置分享順序	—	—	—	—	
重置Wi-Fi設定	—	—	—	—	

* 設定依購買照相機的地區不同而異。

安全事項



小心

避免電擊危險
切勿打開



小心：避免電擊危險，切勿拆卸蓋子（或背面板）。
機內沒有可供用戶自行修理的零部件。
請將維修事宜交由有資格的OLYMPUS維修人員進行。



三角形內的感歎號旨在提醒用戶注意本機附帶的資料中有關操作和維護的重要說明。



警告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注意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傷害。



通知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設備損壞。

警告！

為避免火或電擊危險，切勿將本品分解。

一般注意事項

閱讀所有說明書 — 在使用本產品前，閱讀所有使用說明書。請妥善保存所有說明書和文檔以備將來查閱。

水和潮氣 — 有關具有全天候設計的產品的注意事項，請參閱防水特性章節。

電源 — 只將本產品連到產品標籤上標明的電源上。

異物 — 為避免人身傷害，切勿把金屬物體插入機內。

清潔 — 在清潔前，必須從牆上插座上斷開本產品。請只使用濕布進行清潔。切勿使用任何類型的液體清潔劑，噴霧清潔劑或有機溶劑進行清潔。

熱量 — 不要在熱源，如散熱器，熱風機，爐子或任何類型的發熱設備，裝置，包括功率放大器附近使用，存放本產品。

閃電 — 當使用電源供應器時，如遇雷雨，請立即將其從插座上拔下。

附件 — 為了您的安全並避免損壞本產品，請只使用 Olympus 推薦的附件。

位置 — 為防止本產品受到損傷，請將其牢靠地安置在穩固的三腳架，台座或支架上。



警告

- 請勿在易燃易爆氣體附近使用照相機。
- 請勿在近距離對人（嬰兒，小孩等等）使用閃光燈和 LED（包括 AF 照明器）。
 - 必須離被攝對象的臉部至少 1 m。距離被攝對象的眼睛太近發射閃光可導致視覺片刻失明。
- 請勿用照相機看太陽或強光。

- 勿讓小孩和嬰兒接觸照相機。
 - 使用和存放照相機時，始終勿讓小孩和嬰兒拿到，以防止發生下列可導致嚴重傷害的危險情況：
 - 被照相機手帶纏繞，導致窒息。
 - 意外吞食電池，插卡或其他小部件。
 - 意外朝自己或朝其他小孩眼睛發射閃光。
 - 意外被照相機移動部件傷害。
- 若您發現電源供應器極燙或是聞到不尋常的氣味，或是轉接器周圍出現煙霧，請立刻從牆壁插座拔出插頭，並停止使用轉接器。然後，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
- 如果您注意到照相機周圍有任何不尋常的氣味、雜訊或煙霧，請立即停止使用它。
 - 切勿赤手取出電池，這可引起火災或燙傷您的手。
- 請勿將照相機留在會有極高温度的地方。
 - 否則可導致部件受損，在某些情況下還可導致照相機著火。被蓋住（如毯子）時，請勿使用充電器。否則可導致過熱，引起火災。
- 小心持拿照相機，避免受到低溫燙傷。
 - 當照相機包含金屬部件時，過熱可導致低溫燙傷。小心以下情況：
 - 長時間使用時，照相機會變熱。如果您在此狀態持拿照相機，可能導致低溫燙傷。
 - 在極冷溫度環境的地方，照相機機身的溫度可能低於環境溫度。如果可能，在寒冷溫度下持拿照相機時戴上手套。
- 為保護本產品中包含的高精技術部件，切勿將照相機留置於下列地方，無論是使用中或存放：
 - 溫度和/或濕度高或會起劇烈變化的地方。直射陽光下，沙灘上，鎖住的汽車中，或靠近其他熱源（火爐，散熱器等）或增濕器。
 - 在多沙或多塵的環境中。
 - 接近易燃物品或爆炸物。
 - 在水濕地方，如浴室或雨中。使用防風雨設計的產品時，也請閱讀其說明書。
 - 在易受強烈振動的地方。
- 本照相機使用 **Olympus** 指定的錳離子電池。
 - 使用指定的電源供應器或充電器為電池充電。請勿使用任何其他電源供應器或充電器。
- 切勿在微波爐中，熱盤上或者壓力容器中等地方焚燒或加熱電池。
- 切勿將照相機放在電磁裝置上面或附近。
 - 那樣可能會造成過熱，燃燒或爆炸。
- 端子不要與任何金屬物體連接。
 - 攜帶或存放電池時要小心，不要讓電池接觸任何金屬物體，例如珠寶、別針、扣件、鑰匙等等。
 - 短路可能會造成過熱，爆炸或燃燒，因而燙傷或傷害您。
- 為防止導致電池漏液或損壞其端子，請小心遵循使用電池的所有說明。切勿嘗試分解電池或用任何方法修改它，如焊接等。
- 如果電池液進入您的眼睛，請立即用清涼水沖洗眼睛，並立即尋求醫治。
- 如果您無法將電池從照相機取出，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
 - 請勿用力取出電池。
 - 對電池外殼的損壞（如擦痕等）可能導致發熱或爆炸。
- 始終將電池存放在小孩與寵物夠不著的地方。如果小孩或寵物意外吞食了電池，請立即尋求醫治。
- 為防止電池漏液，過熱或導致火災或爆炸，請僅使用推薦用於本產品的電池。
- 如果充電式電池未在指定時間內重新充電，請停止充電且勿使用它。
- 請勿使用有刮痕的電池或者損壞外殼，而且不要刮傷電池。
- 切勿讓電池因為掉落或撞擊而受到強烈的撞擊或持續的震動。
 - 這樣可能會造成爆炸、過熱或燒傷。
- 如果電池漏液，有異味，褪色或變形，或者在使用時有任何其他方式的異常，請停止使用照相機，並立即遠離火焰。
- 如果電池液弄到您的衣服或皮膚上，請立即脫下衣服並用乾淨淨水沖洗沾到部位。如果電解液燒傷皮膚，請立即尋求醫治。
- Olympus 錳離子電池只能用於 Olympus 數碼照相機。切勿將電池用於其他裝置。
- 不要讓孩童或動物/寵物玩弄或運送電池（防止舌舔、放入口中或咀嚼之類的危險動作）。

僅可使用專用充電式電池，電池充電器和電源供應器

強力推薦您僅將正版的 Olympus 專用充電式電池，電池充電器和電源供應器用於本照相機。使用非正版的 Olympus 充電式電池，電池充電器和/或電源供應器可能會因電池漏液，過熱，起火或損壞引起火災或人身傷害。Olympus 對因使用非正版 Olympus 附件的電池，電池充電器和/或電源供應器所造成的事故或損害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 注意

- 所附之電源供應器 F-5AC 係專為本相機使用所設計。其他照相機無法使用此電源供應器充電。
- 請勿將隨附的電源供應器 F-5AC 連接到本相機之外的設備。
- 切勿將電池存放在會受到陽光直接照射的地方，或會受到高溫輻射的悶熱車輛中，熱源附近等。
- 始終保持電池乾燥。
- 長時間使用時，電池可能變熱。為避免輕微燙傷，請勿在使用照相機後立即取出電池。
- 本照相機使用一顆 Olympus 鋰離子電池。請使用指定的原廠電池。
如果以類別不正確的電池取代，會有爆炸的危險。
- 為保護我們這個星球的資源，請循環使用電池。當您丟棄廢舊電池時，請確保將其端子覆蓋，並一定要遵守當地的法律和規章。
- 發射閃光時請勿用手遮住閃光燈。



廢電池請回收

⚠ 通知

- 請勿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照相機。
- 只能使用 SD/SDHC/SDXC 記憶卡或 Eye-Fi 卡。請勿使用其它記憶卡類型。
若不小心將其其它記憶卡類型插入照相機，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請勿用力取出記憶卡。
- 定期將重要資料備份至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以免意外丟失。
- 對與該裝置相關的任何資料丟失，OLYMPUS 不承擔法律責任。
- 當您攜帶照相機時，請小心手帶。它很容易被雜物夾住而導致嚴重損壞。
- 切勿掉落照相機，或讓其經受劇烈衝擊或振動。
- 將相機裝上三腳架或者取下時，要用三腳架的頭調整相機的位置。請勿扭動照相機。
- 攜帶相機時，要將三腳架（另售）之類 Olympus 原廠配件以外的所有其他配件取下來。
- 請勿接觸照相機的電氣觸點。
- 放置時，請勿將照相機直接朝向太陽。否則可導致鏡頭或快門簾損壞，色彩故障，攝影元件上產生幻影，或可能引起火災。
- 請勿用力推拉鏡頭。
- 長時間存放照相機之前，請取出電池。選擇涼爽乾燥的地方存放，以防止照相機內部濕氣凝結或起霧。存放後，打開照相機電源並按下快門釋放鈕測試，確保其操作正常。
- 相機在下列地方使用可能會發生故障：易受磁場/電磁場、無線電波或高電壓影響處，例如靠近電視機、微波爐、電子遊戲、擴音器、大型監測裝置、電視/廣播發射塔，或輸電線路塔。遇此情況，請在進行下一步操作前再度關閉相機。
- 請始終遵循本照相機說明書中所述的操作環境限制。
- 按操作說明書中所述，小心插入電池。
- 在安裝之前，始終仔細檢查電池，看是否有漏液，變色，變形或任何其他異常。
- 長時間存放照相機之前，從其取出電池。
- 電池若長時間不使用，選擇涼爽的地方存放。
- 照相機的電源消耗根據所使用的功能而異。
- 在下列情況下，因連續損耗電力，電池很快耗盡。
 - 重複使用變焦。
 - 在拍攝模式下反復半按下快門鈕啟動自動聚焦。
 - 顯示屏上長時間顯示影像。
 - 照相機與印表機連接。
 - 使用 GPS。
- 使用耗盡的電池可能導致照相機不顯示電池電量警告而關閉電源。
- 如果電池的端子沾濕或沾上油漬時，會引起照相機的接觸不良。請用幹布擦拭乾淨後再使用。
- 在第一次使用電池前或長期不使用電池後再次使用前，請務必將其充電。
- 當在低溫下用電池操作照相機時，請儘可能使照相機和電池保溫。電池在低溫下性能會減弱，當回到常溫時便會恢復正常。
- 在進行長途旅行時，特別是到國外旅行前，建議攜帶備用電池。推薦使用的電池在旅行中有時難以買到。
- 用於直接插入型電源供應器：
將直接插入型電源供應器 F-5AC 垂直插入牆壁上插座，正確連線。

使用無線 LAN 功能

- 在醫院與其他有醫療設備的地方，要將照相機關閉。
來自照相機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對醫療設備產生負面影響，因而引起造成意外的故障。
- 搭飛機時要關閉照相機。
在飛機上使用無線裝置可能會妨礙飛機的安全操作。

使用無線 LAN 功能時的注意事項

如果在照相機購買地以外的國家使用無線 LAN 功能，可能會有照相機不符合該國無線通訊管理規定的危險。對於這種不符合管理規定的所有情況，Olympus 沒有責任。

GPS 功能，電子羅盤

- 在沒有向天空敞開的場所（室內、地下、水中、森林中、高大的建築物附近）或者會受強烈磁場或電場（靠近新的高壓電線、磁性或帶電的物體、1.5GHz 行動電話）影響的場所，可能無法確定測量或者會產生錯誤。
- 顯示於測量資訊畫面或相片播放畫面等上面的標高根據照相機內建的壓力感應器的資訊顯示/記錄。請小心，因為顯示的標高不是以 GPS 位置測量為依據。
- 電子羅盤可能會因為受強烈磁場或電場（例如電視機，微波爐，大型馬達，無線電塔與高壓電線）影響而發生錯誤。若要恢復電子羅盤功能，請輕壓照相機，然後一邊轉動手腕一邊做一個畫 8 字的動作。
- 由於 GPS 功能與電子羅盤功能不要求精確，因此不保證測得的數值（緯度，經度，羅盤方向等）精確。

顯示屏

- 請勿用力按顯示屏，否則影像可能變得模糊，導致顯示模式故障或顯示屏損壞。
- 顯示屏的頂部/底部可能出現光帶，但這不是故障。
- 在照相機中對角地觀看被攝對象時，其邊緣在顯示屏上可能出現鋸齒狀。這不是故障；在播放模式下將較不明顯。
- 在低溫的地方，顯示屏可能要花很長時間開啟，或者其色彩可能暫時改變。在極其寒冷地方使用照相機時，最好偶爾將它放到溫暖的地方。因低溫而使效果變差的顯示屏將在正常溫度下恢復。
- 本產品的顯示屏是以高品質精確度製造，不過顯示屏仍有可能會出現死光點或壞點。這些壞掉的像素並不會影響即將儲存的影像。基於這些特性，從特定角度可能會發現顏色或亮度的不平均，不過這是起因於顯示屏的構造問題，並非故障。

法律和其他注意事項

- Olympus 公司對於合法使用條件下，因不適當應用本產品而預料會出現的任何損害或受益，或任何第三方的請求不作任何說明和保證。
- Olympus 公司對於合法使用條件下，因刪除影像資料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受益不作任何說明和保證。

不承擔任何責任的聲明

- Olympus 公司未對此書面材料或軟體所含或涉及的（明示或暗示的）內容作任何說明或保證。而且在任何情況下：對任何遺銷或適合特別目的的暗示保證，因使用或不能使用此書面材料或軟體或設備而造成的任何必然、偶然或間接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商業盈利之損失、營業中斷及商業資訊之損失）概不負責。某些國家不允許對必然或偶然損害的保證作為例外或進行限制，所以上述限制可能不適用於您。
- Olympus 公司保留本說明書的所有權力。

警告

未經授權翻拍或使用具備版權之材料可能違反相關的版權法。Olympus 公司對任何侵犯版權所有者權益之未經授權的翻拍，使用及其他行為概不負責。

版權須知

版權所有。事先未經 Olympus 公司書面許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電子或機械形式，包括翻拍，錄製或使用任何類型的資訊儲存和檢索系統）複製或使用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的任何部份。Olympus 公司對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之中所含資訊之使用或因此而造成之損害概不負責。Olympus 公司有權改變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之特徵及內容，恕不徵求意見或事先通告。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保用條款

1. 由購買日期起計一年內，產品如有故障，並經證實屬正常使用下發生者（符合說明書所提供的使用及操作守則），本公司將免費給予修理。如需保用服務，貴戶請攜同該產品及保用咭，在保用期之一年內，到任何一間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便可。
2. 貴戶須自行負責將該產品運抵各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
3. 在下列情況，比保用咭將會自動失效，而貴戶須繳付合理費用：
 - (a) 由於錯誤使用所造成之故障（不依照說明書的安全事項或其他部份等執行操作）。
 - (b) 由於曾被非奧林巴斯技術員維修，改裝，或清潔所造成之故障。
 - (c) 由於運輸意外，跌落，震盪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損壞。
 - (d) 由於火災，地震，氾濫，雷電等替換自然災害，環境污染，不適當電壓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損壞。
 - (e) 由於儲存疏忽或不當（即把產品存放在高溫，高濕，鄰近驅蟲劑如鎘或其他有害毒品等地方），及保養不當等等所造成之故障。
 - (f) 由於電池損耗等所造成之故障。
 - (g) 由於產品內部沾有沙粒或泥濘等所造成之故障。
 - (h) 由於此保用咭沒有和產品一併出示。
 - (i) 保用咭的資料曾被更改，如購買日期，貴戶姓名，購買商號名稱及機體編號等。
 - (j) 購機收據沒有跟此保用咭一併出示。
4. 本保證只適用於產品；保證不適用於任何其他配件設備，例如皮套，肩帶，鏡頭蓋，電池與電池充電器。
5. 根據此保用條款，奧林巴斯公司所須承擔的責任只限於產品的維修，至於任何由於產品損壞而直接或間接引起之損失；或任何由於膠卷，鏡頭蓋及其他附件等，配合產品使用時所引起之損失；又或任何由於維修延誤所引起之損失等等，本公司概不負責。

注意；

1. 此保用條款與貴戶的法定權利互不抵觸。
2. 閣下如對此保用條款有任何查詢，請致電與說明書上各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聯繫。

維修保用服務注意事項

1. 收取本保證書咭，請確認銷售店名和購買日期等記載事項。如出現記載事項錯誤，請攜帶保證書咭及購買時的票據或收據到銷售店查詢。
2. 請妥善保存此保用咭，本公司將不會給予補發。
3. 貴戶如在購買產品的國家內提出任何維修服務要求時，一切將以當地的奧林巴斯代理商所發之保用咭的條款為依據。如該地奧林巴斯代理商並沒有發出其專用的保用咭，又或是貴戶不在購買產品的國家內垂詢服務時，國際保用咭的條款即可生效。
4. 如果適用，本保用咭只在產品的購買國有效。所有列印在此保用咭內的各奧林巴斯服務站都非常樂意為閣下效勞。

保證免責事項

對於本書面材料或軟件的內容或相關內容，不管是明確的還是暗示的，奧林巴斯公司均不負責和提供保證。同時，對因為使用或不能使用這些書面材料或軟件而造成的任何必然的，伴隨的或間接的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商務利益損失，商務影響和商務信息丟失），以及對特定目的的市場性或適宜性不負責解釋和提供保證。一些國家不允許免除和限制對這些必然的或附帶的損害所負的責任，所以上述的免責事項可能不適用於您。

商標

- Microsoft和Windows為微軟公司的註冊商標。
- Mac為蘋果公司的商標。
- SDXC標誌為SD-3C, LLC的商標。



- Eye-Fi是Eye-Fi, Inc.的註冊商標。

- Wi-Fi 是 Wi-Fi Alliance的註冊商標。
- Wi-Fi CERTIFIED標誌是Wi-Fi Alliance的認證標記。



- Apical 標誌為 Apical 公司的註冊商標。



- 其他所有各公司及產品名稱均為相應業主的註冊商標和/或商標。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本照相機中的軟體可能包含第三方軟體。任何第三方軟體均符合其版權所有者或許可證發行者規定的條款和條例。

這些條款和其他第三方軟體通知可以在網站

<http://www.olympus.co.jp/en/support/img/digicamera/download/notice/notice.cfm>

中所儲存的軟體通知 PDF 檔案中找到。

- 本說明書中所引用的照相機檔案系統標準為日本電子及資訊技術工業協會 (JEITA) 制定的“照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 (DCF)”標準。

規格

照相機

類型	：數碼照相機（供拍攝和顯示）
記錄方式	
靜止影像	：數碼記錄，JPEG（符合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CF））
適用標準	：Exif 2.3，數碼列印預約格式（DPOF），PictBridge
靜止影像的聲音	：Wave 格式
動畫	：MOV H.264 線性 PCM （延時影片為 HS120fps 或 HS240fps）
記憶體	：SD/SDHC/SDXC（支援 UHS-I）/Eye-Fi 卡
像素總數	：約 1,271 萬
有效像素數	：1,200 萬
攝影元件	：1/2.3" CMOS（原色過濾元件）
鏡頭	：Olympus 鏡頭 4.5 mm 至 18.0 mm，f2.0 至 f4.9 （相當於 35 mm 膠卷照相機的 25 mm 至 100 mm）
測光方式	：數碼 ESP 測光，點測光系統
快門速度	：4 至 1/2000 秒
拍攝範圍	
標準	：0.1 m 至 ∞ (W/T)
顯微鏡模式	：0.01 m 至 0.3 m (f=5.5 mm 至 18.0 mm)
液晶顯示器	：3.0" TFT 彩色液晶顯示屏，460,000 點
接口	：微型 USB 接頭 / HDMI 微型接頭（D 型）
自動日曆功能	：2000 至 2099
防水	
類型	：相當於 IEC 60529 IPX8（在 OLYMPUS 的測試條件下） 可以用於 15 m 深的水中
表示	：照相機可以在指定的水壓下在水中正常使用。
防塵	：IEC 60529 IP6X（在 OLYMPUS 的測試條件下）

Wi-Fi 標準	: IEEE802.11b/g/n
GPS	
接收頻率	: 1575.42 MHz (GPS / Quasi-Zenith 衛星系統) 1598.0625 MHz 至 1605.3750 MHz (GLONASS)
大地測量系統	: WGS84
操作環境	
溫度	: -10°C 至 40°C (操作) / -20°C 至 60°C (存放)
濕度	: 30 % 至 90 % (操作) / 10 % 至 90 % (存放)
電源	: 一個 Olympus 鋰離子電池 (LI-92B) 或電源供應器 (F-5AC)
尺寸	: 113.0 mm (長) × 66.0 mm (寬) × 31.9 mm (高)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 250 g (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鋰離子電池 (LI-92B)

類型	: 鋰離子充電電池
機型	: LI-92B
標準電壓	: DC 3.6 V
標準容量	: 1350 mAh
電池壽命	: 約 300 次完全充電 (根據使用條件而異)
工作環境	
溫度	: 0°C 至 40°C (充電)

電源供應器 (F-5AC)

機型	: F-5AC-1/F-5AC-2
電源要求	: AC 100 至 240 V (50/60 Hz)
輸出	: DC 5 V, 1500 mA
工作環境	
溫度	: 0°C 至 40°C (操作) / -20°C 至 60°C (存放)
201511=2015年11月 菲律賓製造	

設計和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最新規格可於我們的網站取得。

HDMI, HDMI 標誌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為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發行日期 2017.04.

OLYMPUS

<http://www.olympus.com/>

奧林巴斯香港中國有限公司

數碼相機維修服務中心

香港九龍旺角亞皆老街8號朗豪坊辦公大樓 L-4207室

客戶服務熱線: +852-2376-2150 傳真: +852-2375-0630

E-mail: cs.ohc@olympus-ap.com

<http://www.olympus.com.hk>

元佑實業有限公司

台灣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65巷37號4樓

電話: +886 (2) 8751-5055